

黨內刊物對外秘密

中華郵政立券認為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第二百六十八期



中央週報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委員會印行

(即二十二年份第三十期)

總 理 遺 像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孫文

第 二 百 六 十 八 次 目 次

一、一週大事彙述

二、大事日記

三、選錄

1、以建設求統一……………汪精衛

2、復興農村與復興民族……………居正

3、本黨與新聞界的關係和確定以後努力的方向……………葉楚傖

四、專載

1、中央第七十八次常務會議

2、剿匪區內各路總司令部處理地方黨政事務暫行規程

五、時事講演

3、修正農人運動指導綱要

4、修正商人運動指導綱要

防禦水患應有之認識與努力

努力

一週大事彙述

察 局

中央對於察事始終主張和平解決，奈馮氏卒不覺悟，一意孤行，致各方幹旋活動，均成泡影。馮氏近更倒行逆施，竟將平綏路鐵橋炸毀，並在張家口一帶，積極作軍事準備。今後察事恐非政治方法所能解決矣。茲選誌各息如下：

▲汪院長談察省收編偽軍——關於察哈爾收編偽軍問題，外間多不明真相。中央社記者，十九日午特訪謁行政院汪院長，叩以究竟。承汪院長詳為答覆，茲錄汪院長談話如下：

昨日我回覆李任潮，陳真如兩先生的電報，今晨報上已經登載。全個關於察哈爾收編偽軍的事情，尙未詳盡披露。自熱河失陷以來，許多軍隊陸續由熱河退至察哈爾境內。這些軍隊裏頭，有些是義勇軍由東三省退至熱河，更由熱河退至察哈爾的。也有些是土匪，更有些是打着偽軍的旗號的。軍事委員會，本已擬妥辦法，分別處理。真的義勇軍改為正式軍隊，土匪便須解除武裝，偽軍更當設法解決。及至馮先生到察哈爾以後，不分皂白，一律收編，以為多多益善，其實真是後患無窮。最近宣傳收復多倫，聲勢固之更盛。收復多倫，誠然一件好事。但多倫方面本無日本軍隊駐守，倘有偽國收編原來熱軍崔興武之殘部李守忠部約二千餘人。所以馮先生派人一經接洽，一部分便服從改編了，一部分便站腳不住了。而吉鴻昌率鄧文李忠義等部，便進駐多倫了。我們應該明瞭，現在失地之不能收回，並不是因為有偽

軍存在的原故。假若因為多倫地方收編了或驅逐了若干偽軍，便以為可以收復失地，這真是太輕視天下事。而在長城戰死的幾萬戰士，在地下也要流淚了。這種虛弱幼稚的心理，在過去已誤事不少，以後更應引為嚴戒。這在昨日覆電已經說明，現在更進一步討論收編偽軍，是不是一種好的方法呢？我可斷言其不是為好方法：第一，這些偽軍是毫無主義而完全以利害為去留的標準，可以忽然揮着抗日的招牌，而受日人羽翼，也可以忽然打着偽國的旗幟，而向我投洽歸誠，真所謂飢則依人飽則歸去。今日受了收編，這塊失地似乎是收回了，明日翻了臉，這塊失地又依然仍非我有。第二，偽軍是無窮無盡的，國家有限的財力，人民有限的脂膏，如何能養養他們，況且收容的數額愈多，他們愈可以自重，事事反實為主，魚肉地方，蹂躪人民，無惡不作，稍加制裁，便隨時可以背叛。所以我認為收編偽軍，是應該慎而又慎，切不可掉以輕心的。在這裏我又聯想到遼東方面了，遼東的接收戰地問題，直待至修戰協定成立一個多月以後，方纔有決定的辦法者，正因為極端慎重，以免貽患將來的原故。所以甯可受不明內容者之指摘猜疑唾罵，而決不肯隨便敷衍。其實在過去約一個多月的時日之中，對於這個問題，無時不在苦心積慮之間的。當初遼東一帶的偽軍要求收編的數目有四萬人之多，北平軍分會和政委會，顧慮到將來人民負擔地方的治安種種關係，予以嚴格的減削。經過若干度的磋商，經由四萬而三萬而兩萬，最後竟減至四

千，只及原額十分之一。對於改編及遣散的經費，也予以極嚴的減削，比要求原額相差甚遠。接收遲緩的主因，實在於此。現在辦法已定，自可於最短時期內，迎刃而解了。若是也照察哈爾方面辦法，來五千編五千來一萬編一萬，那麼也不必待至今日了。然而收編下來的這許多軍隊，怎麼善後呢？若無善後的方法，其結果徒有收回之名，無收回之實，將來後患真是不堪設想。所以多倫與洮東，雖然是同樣收回，而其結果則大不相同的。所以我們現在對於察哈爾問題，固慮其足以召外兵，失國土，尤慮其以邊疆貧瘠之區，養十幾萬雜種之衆，一旦餉糈不繼，地圖上察哈爾全省的顏色，便會隨這十幾萬人的心理而變化。心所謂危，不敢不告，還望國人於此注意！

▲汪院長電復李濟深陳銘樞——李濟深陳銘樞，日前致電汪院長等，對馮玉祥在察行動，有所論列。汪已覆電，謂馮收復多倫，乃得之偽軍。多招散兵，其事至危。倘于此時舉察省軍政還歸之中央，則心跡光明，舉世共見云云。茲分錄兩電如左：

(一) 李陳來電：南京汪院長精衛先生，居院長覺生先生，于院長右任先生，孫院長哲生先生鈞鑒：煥章同志，憤暴侵凌，奮身朔漠，捍衛邊疆，衷情熱血，國人共見。其非離異中央；公等亦曾爲之辯白。乃者中央竟遣重兵入察，雖意旨未明，然倘係對付煥章同志，則竊有期期以爲不可者。今東北四省淪陷，煥章同志撫率孤軍，志存守土，中央即有遠謀，然對於煥章同志愛國苦心，當能嘉許。果不幸而傳聞屬實，必使羣情疑駭。煥章同志，公等曾共患難，其才其力，亦係黨國干城。即不能付以抗日之任，亦當恤其抗日之心。國家多難至此，應共奮同仇敵愾之心，化輕啓兄弟鬩牆之禍，爲外人所笑，千古所悲，乞我公主持大計

，即仍令停止入察之師。爲國家惜人才，爲社會留元氣！隨電不勝迫切待命之至！弟李濟深陳銘樞叩簽印。

(二) 汪之覆電：香港南華日報，探轉李任潮陳真如兩先生惠鑒：篠電敬悉。數旬以來，馮煥章兄，在察哈爾一切布置，其心固可念，而其事則至危。蓋守邊而不棄命於中央，則其結果必爲喪失領土，前例具在，無俟贅陳。至於守邊之策，在嚴治防守工具，嚴整軍紀，而不在多招散兵，以致內潰。日前多倫之失，並非由於戰敗，乃因熱河潰兵蟻集多倫，食盡燒光，不得不退。偽軍劉桂堂部，乃得從容進入，殷鑒具在，實爲張家口危之。今者多倫已告收復矣，惟非取之日本軍隊之手，乃取之偽軍之手。此等傀儡，何足一擊，碌碌之愚，固不敢掩人之善。然若因此而遽以爲吾國現有兵力，足以收復失地而有餘，則徒使古北口喜峯口冷口一帶戰死之將士，澀淚於地下而已。兩兄軍事專家，無待弟絮言也。多倫本爲察省土地，煥章兄一舉收復，足慰人望。倘於此時舉察省軍政之權，還之中央，則心跡光明，舉世共見。弟敢信中央同人，方推重之不暇，更何有於疑猜？此誠唯一良機，弟已多託同志苦爲勸喻。兩兄憂國愛友，必有同情，尙祈深切爲煥章兄言之，冀其垂聽。是所至荷。弟汪兆銘巧。

▲察人民自衛指委會請討馮——據北平通訊：察哈爾人民自衛指導委員會頃代電全國，申述馮玉祥擾察苦况。文云：(一) 銜略(均鑒：竊查馮玉祥篡據察省，塗炭生靈，業經本會據實揭發，請求全國同胞，一致聲討在案。現在迭據各縣分會各民衆團體及公民等，先後密報該逆叛國害民，變本加厲。預征民夫之不足，近復收集土匪，徵調警甲，悉充兵役。並於六月二十四日藉口召開禦侮救亡大會，當場捕去民衆五百餘人，迫使當兵。其民衆有

違犯該逆亂命者，重則處死，輕亦罰令從軍。搜刮地面之不足，近更通令各縣，派大宗軍費。省會一隅，勒捐各款達百萬餘元，宣化一縣逾三十萬元。其他貧瘠縣分，平均亦在四五萬元以上。至以綁票手段，勒捐富戶，尚難一一列舉。察省數遭兵燹，水旱頻仍，人民早在水深火熱之中。此次復被該逆恣意搶擄，老弱飲泣，少壯流離。該逆不加顧恤，反更乘機宣傳赤化，煽惑無知農工。如紅軍進展，總是農工的幸福。反對製造內亂的棉麥借款，打倒賣國的南京政府等標語，觸目皆是。該逆猶於其日通電強詞解辯，然事實昭然，欲蓋彌彰，心勞日拙，至可笑憐。月餘以來，該逆日言救國而實則禍國殃民。偽稱抗日，而實則勾結偽軍劉桂堂等篡奪地盤。綜其行爲，甚於盜匪。且當全國一致剿赤之時，該逆不惜自絕於國人，倒行逆施，爲虎作倀，叛黨叛國，罪無可道。如不速張撻伐，撲滅此燎，則暴力之下，民無孑遺。邊省淪亡，中原多故。甚或因一人之倡亂，破壞全國統一，因而招侮致寇，陷我民於萬劫不復之地。爲此電懇中央政府，迅予明令討伐，並望全國同胞，一致聲討，以除元兇，而清亂源。則察省幸甚！中國幸甚！察哈爾省人民自衛指導委員會率二百萬民衆同叩。

▲察局內外形勢均漸緊張——據七月十八日北平通訊：察哈爾自熱河失陷以後，爲日俄赤白兩帝國主義者注視之焦點。日軍對察，久蓄侵擾之念，遲遲未發，厥有三因：（一）熱河佔領未久，長遠戰事甫經結束，內部諸待整理，暫時無暇西顧。（二）初擬利用道軍食察地，爲其先導，乃劉桂堂部入察以後，突然反正，計劃失敗。（三）日軍雖極蠻橫，但出師侵察，終須有所藉口，在未有抗敵之機會以前，暫不發動。自多倫爲滿部抗日軍

收復以後，馮復發出通電，報告經過，日軍認爲時機已到，遂以違背停戰協定及威脅偽滿洲國邊境爲口實，而謀反攻多倫，實行侵察。自十七日起，駐熱西圍場之茂木騎兵，已開始向多倫方面前進，由古北口方面撤回承德之第八師團西義一部，亦陸續西開，與茂木騎兵聯合推進。偽軍張海鵬，崔興五各部，已奉偽國命令，反攻多倫，侵擾察東。崔部收拾由多倫敗退之李守信部，會同日軍担任反攻多倫。張海鵬部偽軍則擬進犯沽源，一俟各路軍隊調齊，即行向多倫進攻。察東形勢，日見緊張。馮部吉鴻昌，李忠義，各軍克復多倫以後，刻正安撫百姓，補充軍實，日偽軍果來反攻，當有激戰發生也。

察東對外形勢，既如此緊張，而平綏兩段，亦因調防填防，兵車絡繹。入察接防之關炳助，關麟徵，何遂，馮欽哉，孫德荃，各部，陸續推進，均已到第一步之目的地。關炳助部已開至懷來，琢鹿，一帶，先頭部隊李福和騎兵師，已到達宣化南三十里之下花園，龐氏本人則在懷來指揮。其餘關何各部則開抵康莊，河城，等處。各部均暫停止前進，以待後命。宣化方面，方振武部已有軍事布置。張家口至宣化間之沙嶺子，雷遠，一帶，亦有相當準備。雙方前哨，相去已不甚遠，大有劍拔弩張之勢。

關於察事之和平運動，仍不絕如縷。雖向未有進展，終當謀最後之努力，以謀挽回狂瀾。卿命赴察之李忻，十八日晨二時許已返北平，九時偕同鄧哲熙到武衣庫訪宋哲元，報告接洽經過。十一時又至翠花灣訪熊斌，請熊將一切情形轉達何應欽。下午四時熊即謁何，有所商洽。此次李氏到張家口，曾召集會議，一致議決，多倫雖已克復，抗日任務，尙未終了，仍須貫徹原有主張，對於平方意見，不加可否。據李忻對人表示，馮方意見，約

有數項：(一)馮表示槍口決不對內，萬一不能相諒，自勵率部離開張垣，實行對外主張。(二)當局對其文申電(即報告克復多倫之通電)如有懇摯表示，即可結束抗日軍事，通電取銷抗日同盟軍總司令名義。(三)察省軍政無人負責，望宋哲元即刻率部返察主持。就馮之意見觀測，與當局所希望者相去仍甚遠。何應欽以病體未愈，對馮之意見表示不理。是日各方爲此事奔走尙未商得完善辦法。黃郛代表馬伯援，是日又囑命赴張，於下午三時二十分離平前往，預定於二十一日返平。各方對於察事，奔走調解，已漸到山窮水盡之境，是否能柳暗花明又一村，誠難斷定。又據軍分會消息：是晚六時平綏路宜化東辛莊子附近一零四號鐵橋，已被馮部炸斷，由此以觀，察局恐不待調解，而已爆發矣。又據十八日北平電：平綏路宜化東面辛莊子附近一零四號鐵橋，今晚六時，被馮部破壞，用意不明。何應欽因病未痊，在靜養中。對馮要求覆電，獎勵恢復多倫，認馮無誠意，決置不理。又十九日北平路透電：馮玉祥拆毀平綏路鐵橋，以防北平軍隊前進，其意完全爲挑戰之態度。迄今馮氏均以抗日名義相號召，但拆橋之舉，已揭開馮氏反抗中央之態度，故中央將以叛逆目之。官方頃發表公報謂：馮氏並未真正克復多倫，但係當地駐軍自動反正，故當時並未放一槍即拔一城。至於馮氏謂陣亡一千六百人，傷三百人之說，官方認爲絕對無稽。現時馮之地位，頗爲困難。據可恃方面之消息，除非馮氏自動放棄多倫，否則日僞軍將進兵奪取之，並及其附近各地。據某當局稱：北平當局以勸告俱屬失敗，遂有不得不採取武力之勢。又稱馮氏欲藉抗日之名，而行叛逆之實。同時又復盡力宣傳，以博人民之同情云。馮氏似不久即將被解決，除投誠外，即須退入沙漠地帶，但以馮之個性觀之

，彼或將退入沙漠也。

剿匪

近來各省剿匪工作，除軍事積極推進外，尤其注重已復匪區之善後佈置。蓋軍事僅爲治標辦法，其效力僅止於消滅匪之實力。善後工作始爲治本辦法，其效力足以消弭匪之根源而有餘也。茲彙誌各項消息如下：

▲匪區黨政善後辦法——據南昌通訊：蔣委員長此次督率五省大軍，圍剿朱毛，不但在軍事力量，剷除匪之實力。尤其在黨政善後，消弭匪之根源，免致野草燒不盡，春風吹又生。故蔣除指揮軍事外，對於匪區黨政之善後與整理，亦着着進行中。大致分述如下：

(一)強築匪區公路：蔣委員長以交通清匪，不但爲軍運利器，可以治標，且能發展生產，灌輸文化，并可治本，所以除令由省府轉令公路處，趕速完成四大省道，修築各縣支路外，并面諭熊主席，組築路隊四萬人。刻公路處刻正組織築路隊預備材料，定八月一日於軍隊掩護下分別動工，行見窮鄉僻壤，懸崖絕壁，四通八達矣。

(二)普徧修築堡壘：行營以赤匪行蹤飄忽，出沒無常，并且專以搗亂後方破壞交通爲唯一詭計，所以令行省府轉令公路處及各縣，於交通要道，重要城市，普徧建築磚樓堡壘，以資防範。省府委員馳學遠等，已出發贛閩線監工視察，各欄堡完成後，均將派兵駐守，以資防範云。

(三)設糧食管理處：行營以贛爲五省剿赤中心，大軍雲集，軍米一項，固關重要，而各匪區生產絕跡，餓殍載途，接濟民食，尤不可緩。特於行營以下設糧食管理處，購辦軍米，調劑盈

虛，接濟匪區，兼以調劑農村金融。經委任省府經濟委員會主席蕭純錦，省黨部常委李中義為正副處長，將先從調查入手，以便實行統制一切云。

(四)認真整頓黨務：行營整理黨務綱要，業已發表，其重要各點：(一)贛省黨部經費酌發至二十二年終結，二十三年度以後，不再由省庫支給。(二)各縣縣黨部暫行改設幹事助幹各一人，負全縣黨務之責，但黨員不滿二百人者，得兩縣合設一黨部，所有幹事助幹均為無給職，黨費由黨員自行捐輸。(三)縣黨部幹事除辦日常事務外，應宣揚黨義，改善黨務，訓練黨員，嚴申黨紀。黨員尤應自定規約，互相砥礪，以養成矢勤矢勇必信必忠之黨德，并應注意物色各地方品學才能優越者介紹入黨，以植黨基。(四)嚴禁黨部裝用類似官署之印信公文格調，以矯正黨衙官之惡習。(五)凡實行上列各項者，由行營獎賞，否則懲罰不貸。匪區黨務，經此嚴格整頓後，質的方面，當增加不少也。

(五)整飭各地軍紀：蔣委員長為整飭外屬各縣軍紀起見，特任剿匪區域內各縣長為軍法官，條例業經公布：(一)糾正不守紀律之軍官士兵，(二)得拘捕審理赤匪盜匪，非軍人犯軍事法令之規定者，地方奸宄擾亂治安者，凡各部捕獲之零星散匪，均可送由縣長審理云。

▲粵軍進剿閩贛邊匪——據十二日廣州通訊：南路剿匪軍自第一二兩縱隊分路前進以來，第二縱隊之第七第八兩師，刻正在尋鄖附近建築防禦工事。第八師派定謝錚團在三德圩築壘開溝，附城砲壘由陳恩團圍築。至流車沿線戰線，則分由第二十二團二十三團工兵趕緊開掘。此外尋鄖城外，闢一飛行場，以便剿匪

飛機隨時升降。因第五飛機隊一二日內即將由省出發東江，準備開至前方協剿匪共。又贛南方面，刻亦積極進行築路。第一軍各部隊已分頭進行。最近亦獲中央許可，每月匯撥五萬元，為一軍贛南築路之用。至一軍剿共軍事，同時進行甚力。據本月十日報告：贛西南隅之崇義附近，忽發現匪踪。當由第一師長李振球派隊進剿。昨來電稱：距崇義五里隔河大湖江殘匪八百餘，侵擾贛縣九區交河地方，擬圖活躍肆殺農民。七日派陳克華團於五日內渡河進攻，匪猶登山抗拒，幸我砲機連營奮勇衝陣，匪勢不支，始向華林寺潰竄。是役斃匪二百餘，獲械數十桿，男女匪投誠者二十口，我方傷亡官兵尙少云。至信豐方面，自二軍第四師克復重石圩石坂圩等地後，師長張枚新當即率蔣武團由石坂圩開拔，本月七日抵達安遠城，其餘第十一第十二兩團亦繼續前進。刻第四師師部設安遠縣城，並派蔣團安設軍用電話，與尋鄖之第七第八師已取得聯絡。第四師自信豐開拔後，所遺信豐防地，由第一軍第二師派鄧琦昌葉慶常兩團，於本月九日開往接防。又十五日汕頭通訊：陳濟棠對剿贛匪，異常積極，聞五日內即下總攻令。第一縱隊指揮官余漢謀，第二縱隊責任官，第三縱隊編審年，第四縱隊王贊斌，已奉到同時向目的地發動令。第二縱隊所轄第七師黃延禧，第八師黃質文兩部，已由興寧平遠移入潯鄖。責任官獨立第一師，駐紮閩邊嶺武平上杭，兼顧閩西方面。閩西寧化殘匪，竄向清流。長汀境內之匪，亦暗向贛邊石城移動。赤魁葉劍英統率之紅軍政學校軍事教育團，及偽教導隊等，聞粵軍下令總攻後，即放棄篤門嶺之天心湖，向瑞金境退却。本月八日，第八師黃質文部，第二十二團葉榜堯，向潯鄖磁溪進剿，與偽獨立第二師劉道黎匪部遇。匪僅七百餘人，葉團楊正英營率兵五連，

拂曉進攻匪巢。匪竄踞高山，吹號集台團西赤衛隊抵抗，激戰六小時之久。粵軍以迫擊砲轟擊，斃匪師長劉道黎一名，斃匪五十餘，傷匪一百餘，俘獲磁溪區主席劉元興，縣河鄉主席劉星球，及匪徒二十餘名。繳七九步槍十餘桿，紅旗三面，鈐印數顆，救出前在項山被擄之團員盧興章等十餘人，餘匪向澄江圩劍溪方面竄去。匪以六人昇劉道黎而逃，楊正英營亦不窮追，於下午五時回抵粵贛邊吉潭原駐地。現潯鄆附城已無匪踪。潯鄆安遠交界處，由王贊斌師搜索前進，斃匪數十，軍行所至，即組織團共自衛團。現四個縱隊因閩粵贛邊多山，為慎重起見，步步為營，向前推進。十九路抗日軍兩縱隊，已回駐永定上杭，並經指定暫駐閩西，協剿共匪。十九路軍特務第一團長李金波，奉總部命派梁戴顯來汕，向潮梅十五屬招兵。又粵空軍第五中隊，由吳健文統率飛汕，先到三架，繼由救源清再駕兩架來汕，一共五架，皆係戰時偵察機，非定協助贛閩剿匪之用。該隊職員及伙役，計四十餘名。十三日由汕飛機站長溫金武，統率往梅縣。梅縣原有飛機場在古塘坪，因設備未週，溫乃先行到梅，待設備完竣後，各機即飛梅縣。據吳隊長云，該機在梅歸第二縱隊黃任寰制指揮，作戰時由彼凌空指揮，隨時可飛往贛南及長汀轟炸匪窟。又第三中隊空軍，由陶佐德統率往韶，歸第一縱隊余漢謀指揮節制。

▲三省邊區善後辦法——據十四日漢口通信：豫鄂皖邊區剿匪總司令劉鎮華，自赴潢川後，積極為軍事布置。因匪勢驟忽，特採穩打穩紮之戰略，堅壁清野，步步包圍。現劉茂恩，萬耀煌，彭振山，梁冠英，戴民權，宋天才，上官雲相，郝夢齡，湯恩伯各部，均已集中完竣。孫運仲部，亦奉令開往協助，對於赤匪

主力，正為大規模之進剿。劉氏以赤區善後，極關重要，曾設善後委員會，決以收容難民俘虜及施放急賑為第一步工作。其辦法化與遷移感化次之。甲、收容辦法：(一)為救濟難民便利軍事，於國軍進剿時，分路設臨時收容所，內分難民收容與俘虜收容兩種。(二)收容所之分路，以軍事進剿之分路為準。(三)下列難民須入收容所：一、自赤區逃出者，二、為避免戰線危險逃出者。三、戰線下之村落居民，妨礙軍事行動，由前敵指揮官令其搬出者。四、收復村落居民中，認為有收容之必要者。(四)各路收容地點，應設於戰區後防適宜之處，標明為難民或俘虜收容所。(五)收容所收容之男女年在十四歲以上者，分別居住。(六)各路收容所之次第，以呈報之先後編列。(七)收容所收容之俘虜，先移送軍法處，按情節輕重分別辦理。(八)收容所收容之難民，由黨政處派員訊問，按情節輕重，依下列辦法處理：一、曾在赤匪內擔任職務或參加此次戰事，對國軍確有不利行動者，訊明交軍法處辦理。二、曾在赤區內有赤匪嫌疑者，訊明分別送交工振處或送入感化院。三、確係有室家之農民，絕無附赤嫌疑，有切實保人者，發給良民證，令其歸家安業。(九)各路收容所，每所設主任一人，辦事員若干人。(十)各收容所難民或俘虜，超過五百人時，得酌設分所。(十一)糧食每人日發洋一角五分，小童減半。(十二)各路收容，由各路剿匪軍，派隊監視。乙、急賑辦法：(一)軍事經過地區俘虜及難民，在未入收容所前，按名造冊，施放急賑。(二)急賑每人每日發洋一角五分，小口減半。(三)分路委派查放長及查放員，攜帶賑款，隨軍辦理急賑事宜。(四)急賑之分路，以軍事進剿之分路為準，每路派查放長一人，查放員若干人。(五)各縣善後

體來亦甚放曠者，由善後會指定施放地點，並派人為嚮導。(六) 一施放急賑時，由各路剿匪軍派隊彈壓。(七) 急賑期限，以剿匪結束之日為止，但得酌量情形，縮短或延長之。現豫省府已撥二萬五千元，鄂省府撥二萬元，皖省府撥三萬元，分別派員出發。在此軍事政治變管齊下之際，擔任剿匪軍隊七十五師宋天才部之程道容團，突然叛變。該團原係匪軍收編，欲於國軍動作時，圖謀不軌，團附營長各一員，均被殺，由程率叛部向商城西逃竄，此本月五日之事。宋氏適在漢，聞變馳往，派兵追剿，已俘獲數十人，就地正法，截回槍械百餘支，餘尚在追剿中，不足為患矣。

鄂西賀匪，仍在五鶴叢山之中，徐源泉就職後，即開始進剿。徐已限期將五鶴收復，直搗匪巢。一面致電省府，請剿匪部隊，業已分別出動，若不即予賑濟，則收復匪區人民，不易安定，擬請迅檢鉅款救賑，以收軍政合作之效。

鄂南孔匪，現已退至贛邊，由西路剿匪總司令何健，負責剿辦。何於十日在長沙召開軍事會議，決定方略後，各將領均即分別返防。會議中對於鄂南軍隊重新加以配備，大致第三縱隊司令部，推進贛屬修水。司令陳繼承，副司令郭汝棟，即率部由陽新開往。陽新防務，由原駐金牛之容景芳師接防，而以新七旅李宗鑑部移駐金牛。曹三旅李定五部，移駐大冶，謝彬部則仍駐崇陽通山。各路布置嚴密，此後該股殘匪，當難再窺鄂境矣。

▲赤匪禍川澤惡滔天——據中央社重慶航訊：因鄂戰事而死灰復燃之赤匪，由川陝交界之青草壩，重竄通南巴，手段較前倍毒。頃據田部剿赤將領何德隅等，由三台發來通電，所述匪區人民，所受共匪屠殺之種種慘狀，實令人傷心慘目。今雖全川將

領，一致秉承樞命，擁護劉(湘)以討赤，羣策羣力，禍或不致再延，然欲全告肅清，則尚未知在何日也。茲特錄何等通電，以餉國人，俾共知川中其禍之慘酷，而剿赤工作之不可或緩焉：

(銜略)竊共匪張國燾，陳昌浩，徐向前，張琴秋，彭繼勛等，自去冬乘省門戰事方酣之際，率領匪隊，竄據川陝境邊以來，迄今瞬息半載矣。中央既增西顧之憂，川民復膺切膚之痛。我通江南北中三縣，首當其衝，後先失陷。壯士轉四方，老弱填溝壑，血流成渠，尸積如山。無論男女老幼，士農工商，賢愚貧富，其能幸逃共匪鐵蹄之下三十六斬而僥倖苟生者，可謂盡通南巴三縣鉅萬之民衆而無幾人焉。三縣被陷之時間不過數月，而三縣人民之慘遭殺戮者，達數十萬。公私財產，損失之數，何止千萬？舉凡共匪所到之處，現金搜括無遺，糧食集中罄盡，廬舍坵墟，田土荒蕪。人民除逃者殺者而外，縱為該共匪所認有赤區人民之資格而獲免一死者，亦保苟活于俄頃，寄生命於虎口。查洛陽壩一地，全區殺盡僅餘七人，長池一地被坑葬者六百餘人，大河口一地被坑葬者七百餘人，南江縣府積穀倉內人頭堆滿，巴中縣建設局桑園內所起死尸達一千五百具，陳家壩挨戶屠殺，輾盡全家。於官兵到達時，婦孺之披麻戴孝郊外跪迎者達六七百人。其他鄉鎮被慘殺人數，每處亦數十人，數百人不等，尤難縷述。其賦性之慘忍，手段之毒惡，實有過閻而無不及，誠人類空前之慘劇，而我民族之死活及國家存亡之關頭也。川民何辜，遭此浩劫，傷心慘目，孰甚於是？德隅等鞍馬餘生，良心未泯，本年一月奉督辦田征剿之命，遂立即督師戡亂救民。並於督師出發之後，迭向我方軍政首長，暨我各界民衆，鄭重宣言，必秉承我督辦田總指揮軍安川救國之意旨，努力剿滅此匪，出人民於水深火

熱之中，上副中央之殷，下解人民之倒懸而後已。良以我輩軍人，承國家之委託，受人民之供奉，職責所在，義不容辭。為捍衛國家計，為保障人民計，為完成自身天然之使命計，均有不能苟安旦夕，而稍予該共匪以滋蔓之餘地者。德隅等對於自身之督責也如此，對於官兵之訓勉也亦復如此。溯自高壁寨長池，諸葛寨，羅家壩，八廟壩，觀光山，烏龍壩，與該匪激戰而後，步步為營，節節進展。冰天雪地，晝夜不以為寒。峻嶺崇山，攀援不以為險。糧秣弗濟，常斷兩粥之炊。彈雨槍林，人懷必死之志。總計數月時間，大小數十戰，戰無不勝，攻無不克。向之陷於赤匪者，始得次第收復。該匪既因迭次敗績，而有分崩逃竄之勢，軍民復額手相慶，而有早竟全功之期。何圖天不相蜀，省戰重開，霹靂一聲，煙雲四佈。既予我前敵官兵以後顧之慮，復予該共匪以反噬之機。遂令九仞之功，虧於一簣。平溪壩一戰，寡衆懸殊，強弱異勢，勝敗轉移，於是通南巴而再度失守矣。甫經稍蘇之民衆，遂再陷水深火熱中矣。當官兵節節引退之際，人民扶老携幼，隨軍逃亡，肩摩踵接，路途梗阻。且因連遭大雨，溪澗皆盈，軍民之踏死溺死餓死及自戕而死者，尤不可勝計。或棄子而負姑，或舍婦而扶父，鬼哭神嚎，山岳為驚，令人見者酸心，聞者碎淚，此德隅等所目睹之慘狀，仰天椎心而太息者也。德隅等自維粗識大義，數月以來，對於征剿工作，始終努力。而來渝官兵久歷疆場，類皆忠勇而能戰，乃始則勝如破竹，終乃功敗垂成，且不敗於敵人之犀利武器，不敗於敵人之嚴密組織，不敗於敵人之深沉麻醉，而竟敗於環境之劇烈變化，及互黨相煎之循環內戰，此尤德隅等所疾首痛心而不能已於言者也。迺者德隅等痛定思痛，正整頓部曲，期於防守之責任不疎。惟敵死灰復燃，進竄之野

心未已，雖亡羊之可補，究滋蔓之難圖。鑒念前途，憂憂何極！抑德隅等於此一髮千鈞最重局勢之下，尤有為我各方軍政首長，暨各界民衆痛苦流涕一告者，涓涓不塞，將成江河，星星之火，勢可燎原。設通南巴不保，其禍必直蔓延於全川矣。設共匪不滅，赤線必張於錦水矣。尤望我川中軍民，回首猛省，合作分工，集中力量，衆志成城。或則作戰於前方，或則固守於後防。或作負責之聲援，或作財源之接濟。一面治標於目前，一面治本於今後。庶幾赤焰撲滅，隱患潛消。冀斯民於苞桑，固邦基於磐石。若仍昧於防區觀念，狃於軍系問題，或懷幸災樂禍之心，或肆縱橫揮闔之技。是害人適以害己，禍國亦以禍民，恐湘嶺慘劇，將演於吾川矣。斯時大錯鑄成，噬臍何及，其危險之起，又豈德隅等所敢危言而復忍言哉！今者赤焰正張，來軫互道，其存其亡，間不容髮。在德隅等一息尚存，此責未已，雖餘一卒一兵，亦必效命疆場，以保障人民生命財產之安全，而盡軍人之天職於萬一。惟心所謂危，不忍不言，願我川中軍民，共起圖之，有以教之。臨電無任迫切之至，第二十九軍第三路司令何德隅，獨立師師長劉漢雄，獨立第三司令葉濟時，獨立旅旅長張熙民，特務司令馬光，旅長曾起戎，李慶陶，楊智仁，覃世科，楊特生同叩。

接收區

戰區原定本月二十一日開始接收，後因僞軍編遣經費及名義問題尙未能議妥，致中途發生波折。嗣經接收委員奔走之結果，始告解決，現已決定於二十三日開始接收矣。茲彙誌各項消息如左：

▲原定接收程序及人選——據十五日天津電：接收戰區程序，已定本月二十前結束一切籌備工作，二十一一起開始進行接收，

至月底截止。接收日程及接收人員，各縣長公安局長姓名，均經註冊。隨行之警隊，因縣區面積不同，分配額亦異。留津委員股同陶尚銘，十三日上午至省府晤于主席，交換接收意見，經決定依照程序辦理。無論李部已否編遣完竣，長城線內日軍已否全撤，即分為平東平南兩方同時開始接收。各接收人員於二十日一律在平集合，由殷陶二委，翌日領導出發接收。至唐東戰區接收各委同日集中唐山，聽候李殷二委辦理接收，屆時所編部隊，亦分兩批。又據十七日北平電：接收戰區自決定廿一日開始後，連日積極準備，大致已漸就緒。各縣長及公安局長等，亦經分別派定。接收步驟共分兩路：(一)為平東路，包括通縣等十二縣。(二)為平東路，包括唐山臨榆甯河等十縣。平東路以北為集合地點，接收程序由陶尚銘李澤一等率領指示，定廿一日由平出發。平東路以唐山為集合地點，由薛之珩，雷壽榮，等統率指示，亦於廿一日由唐山出發。兩路均定於月底接收完竣。接收戰區之保安隊，已由冀省政府準備五千名內，抽一千名編為保安游擊隊兩大隊，集中衝要地帶，以資臨時調遣。所餘四千名，分駐灤東平東等十九縣。按縣區大小，分配駐紮一百名或六百名不等，專為維持治安及勦匪之用。又十七日天津電：接收戰區定廿一日開始進行，程序已定。戰區縣長十五日經省政府發表。計甯河袁世斌，豐潤張仁齋，灤縣張憲臣，樂亭關龍玉，昌黎梁煥，撫寧劉恩沛，盧龍陳其斌，遷安魯清辰，通縣張以軍，香河王葆安，順義蘇世俊，昌平姚東屏，寶坻陳寶生，三河曹棧，懷柔許文泉，密雲李書堂，平谷李興焯，薊縣孫維理，遵化裴化星。其未經省府例會通過者，定十八日提出追認。赴平請訓之各縣長，今明即隨于學忠返津，準備出發。至編遣問題，薛等接洽順利，日內可竣事。遺散

費二十餘萬，已由政整會及北寧路籌足匯往。據錢宗澤談：接收戰區，不致再有枝節。平榆通車，現無確期，將俟接收至何縣，客車即通至何地云。另電：接收路線分東北兩路分別進行。除唐山臨榆係特種公安局外，其餘均係縣政府接收。東路唐山為集合地點，接收程序，由駐唐山委員指示之。此路接收各縣局為唐山特種公安局余迺乾，寧河袁世斌，已接收。玉田董子華，豐潤張仁齋，灤縣張憲臣，樂亭關龍玉，昌黎梁煥，撫寧劉恩沛，盧龍陳曾斌，遷安魯清辰，臨榆特種公安局未定，臨榆縣尹壽松，都山未定。北路以北平為集合地點，其接收程序，由駐平委員指示之。此路接收各縣，為通縣張其宜，香河王葆安，順義蘇士俊，昌平姜東屏，寶坻陳寶生，三河曹棧，懷柔許文泉，密雲孫書堂，平谷李興焯，薊縣孫維理，遵化裴化星，與隆未定。

▲于學忠等謁黃郭請示——據十六日北平電：于學忠於十六日晨九時四十分，由津乘專車抵平，同來者有戰區接收委員會委員殷同，及灤東各縣縣長七八人。于氏下車後，即返私邸休息。殷同往豐潤謁黃郭，報告接收委會進行近況。于及各縣長，亦定十七日晨謁黃聽訓。記者訪于，叩以接收戰區及改編偽軍各問題。據談：此事係借各縣長，晉謁黃委員長聽訓，請示戰區接收後工作方針，併報告近日進行情形。關於接收戰區，已決定自七月二十一日起開始，大約在月底可以辦理竣事。戰區十九縣縣長，及公安局長，均已派定，亦於二十一日起隨接收委員出發，分別赴任，辦理接收事宜。灤東偽軍改編為一大隊，隊長一職，原擬以李際春充任，因李不就，已改派鄧燕侯接充，共編為四千人，其餘均給資遣散回籍。有槍者發給五十元，無槍者二十元。石友三部刻仍在秦皇島，將來另案辦理，或可改編，但觀形勢機關

，現尚未定。至救濟華北戰區，現正在籌備，其經費中央方面已決定第一次先籌五百萬元，并令財政部先匯一百萬，其餘四百萬，則發行公債。發行條例，及一切辦理手續，已由省府起草，即可竣事，俟政務整理委員會核准後辦理，在冀境發行。此外戰區各縣捐稅，因戰後民生凋敝，決完全豁免。但附加捐，係辦理地方公益之事，一併豁免，尚未確定。余擬於十七日返津云云。另電：于學忠及戰區各縣長，十七日晨九時，赴豐澤園謁黃郛，報告並請示。黃對各縣長以後應付外交行政，均有所指示。接委陶尚銘，殷同，定十七日晚與各縣長先行返津，布置內部工作。于學忠如果無事就延，將同行。接委定二十一日分兩組出發：一組赴唐，一組來平，集合赴平北密雲等地接收。偽軍收編事，經薛需在唐山與李際春鄧燕侯等商洽結果，大致解決無問題。李希望我方能予以灤東清鄉保安司令，我方同意否未聞。戰區救濟委員會自周作民返平後，政警會方面籌備益形積極，約廿一日前後可開始辦公。

▲編費問題中途生波折——據十八日天津專電：戰區接收定期前往說尚難即確定，雷壽榮偕殷同今晨由津赴平。唐山收編事，又有波折。聞編遣一項，李際春軍索五十萬。編練長官公署，即設唐山，編後其他部分，如何處理，尚無下文，恐生其他枝節。石友三部將來駐劉縣玉田等處，趙雷等將任特務大隊長，鄧燕侯希望任灤東剿匪司令，接收前途，不能樂觀。接收後，殷同，陶尚銘，將任督察委員。至救濟事項，中央所撥百萬急賑即撥到，定廿一日開會討論急賑，及發行公債辦法。又同日北平專電：唐山電：偽軍問題所未解決者，俸款項一項，一經解決，其餘問題必迎刃而解。大致此項北甯局撥廿萬，政警會撥十萬。李際春秘書長溫繼燾，

對記者談：關於改編問題，大致解決。人數四千。集中豐灤兩縣，編練分兩總隊。隊長職務：現保薦第一旅長趙雷，及梯隊司令王鐵相担任。李個人名義，刻定為戰區軍事編練長官，將來即於司令總部，改組長官署。署內并有相當組織，一切大致確定。至鄧燕侯另有任用。改編方面，稍感繁雜，因此項軍隊，駐地不一，自不能集中點驗。相信編遣款項一到，改編即可開始。故目下討論焦點，尚在款項數目問題。現此方要求五十萬，對方所出似不足此數，是以正式改編，須略延三五日，始能全盤解決等語。薛之珩，雷壽榮等在唐山與李際春會商，每次均以談話方式行之，未舉行會議儀式。一日間談話亦不拘定若干次，每次均有喜多氏從旁贊助。十七日談話，除編遣費確定廿四萬外，李本人擬要求一項善後費，用以撫卹傷亡將士，總數連前共五十萬，但此款實際歸李獨得。薛雷電詢平當局，先於編費外加兩萬，雙方所差數目甚遠。十七日會未能澈底解決。雷壽榮李擇一十七日晚返津，十八日向何黃面洽，唐方由薛負責。又十九日天津專電：接收戰區因偽軍編遣尚無結果，故已改於廿三日開始進行，程序亦有變更。東路先接收唐山。特種公安局各縣長集中天津，視偽軍編遣情形，酌定是否如期出發。北路先接收密雲，由該縣長孫樹棠，先與日方接洽，如能接收，其他順義等縣，不成問題。辦理接收之戰區委員會，東路由唐之珩，雷壽榮，劉石孫就近處理。北路由陶尚銘日內赴平指示一切。李擇一，雷壽榮，今晨由津赴唐山，廣續辦理李際春部編遣事。編遣費將增加為三十五萬。據陶語記者：大連會商結果，決廿五日將李際春部編遣完竣，薛雷各委員在唐正磋商中。爭點雖不能謂無，但前途可順利解決，本月二十五日當可告結束。喜多到唐即斡旋此事，蓋有不能圓滿解決

，我可根據會議紀錄，劃辦石友三部。由劉石蓀商辦，不致生波瀾。特警決編九千人，以四千辦綏靖地方，五千爲流動的，隨時接收。另電：李際春部編遣費爭執，係鄭燕侯從中作梗。因李之實權操之鄭手，故李要求任編練長官，鄭要求任灤東剿匪司令。十九日晨雷李赴唐山特邀日武官柴山協調，如鄭不就範，即將圍剿。據關係方面消息：李部收編僅遲早問題，不久可解決。將以鄭謀爲保安第一隊長，趙雷等爲分隊長，其第二隊由我方節制。至石友三部與李系統不同，一屬關東軍，一屬天津駐屯軍，將分別接洽。現石請編千人，我方未允。至接收問題，因經此波折，將改二十三日開辦，東灤各縣長，已齊集天津，聽候出發，屆時由陶尚銘率領前往。又據某委員談：無論偽軍是否就編，祇候日軍撤退，我即接收，否則被偽軍盤據，彼勢力益長，將更難進行云。又同日北平電：十八日報載偽軍改編問題，因對方慾望太大，要求增加遣散費及名義等，有所爭執，接收戰區馬（廿一）恐難實行云。茲據確悉：前項問題，現正由薛之珩等與李際春切實商洽，不難解決。改編雖不免稍延數日，但與接收戰區進行，並無妨礙，接收委員仍照預定程序及日期辦理。

▲編費議妥定期開始接收——據二十日北平電：二十九日薛之珩與李際春及日武官柴山會商結果：李要求編費，確定十四萬，善後費廿萬，私墊款七萬五，本月四千名警餉四萬八，又千名遣散士兵給養二萬一，共四十八萬四千，與偽軍所要求五十萬數，僅差一萬六千。款項定後，其餘問題，可迎刃而解。會商畢，李擇一即由唐返平覆命，十九日晚到津向于學忠報告。又二十日天津電：接收戰地委員李擇一昨晚借日軍柴山大佐，由唐山抵津，當即謁于主席，報告接洽經過。定二十三日開始接收唐山，二

十五日起接收平北灤東各縣。編遣費昨已由津撥出三十萬元，計李際春十五萬，偽軍按六千人計算，每人二十元，共十二萬，軍官按二百人計算，每人百元，計二萬餘，收檢給價事作罷。戰地行政督查員二人殷同陶尚銘。殷在平北陶在灤東。前往接收之各縣公安局長，正候命待發。另電：李擇一昨日起唐山，與李際春續商編遣費後，已決定爲四十八萬，李當晚返津，今晨借錢宗澤徐祖詒及日代表柴山，同車赴平，報告一切。接收戰區，擬照預定計劃，於廿三日起實施。李際春參謀長溫毓纘，前奉命來津謁于學忠，今晨公畢赴平，向當局請示。冀省府刻令接收各縣行政人員。廿三日前往津集合，聽候出發。

▲接收戰區聲中之唐山景况——據十六唐山通信：接收戰區委員薛之珩雷壽榮，於本月十四日專車赴唐山，與李際春商洽編遣偽軍事宜，此乃塘沽協定簽字後舉國矚目之事。記者遂於十五日上午赴唐山，刺探消息。是日頭二等車箱中，以西人婦孺佔十分之六七，均係到唐換乘偽奉山路車赴北戴河河濱避暑者。據車中執事某君談：前時時蘆臺至唐山不能通車，開灤煤不能運銷平津，華北歐美僑民不能赴北戴河避暑，頗多嘖言，局長錢宗澤，因事關交通，又關營業，非常焦急，乃乘編遣李軍機會，先通車至唐山，再相機向東推展。日前曾擬定十五日通車至北戴河，預先由薛雷二委員十四日到唐山，接洽順利，則十五日通車至北戴河，自屬可能，不料事實上並不如預期之簡單容易。第一，李軍未編遣，路局不能負行車安全責任，李部亦絕不願代路局負此責任。第二，偽奉山路既於本月一日在唐山遼甯間開行直達通車，既得利益，豈肯輕輕放棄？有此兩因，如想恢復北戴河通車，恐難相當時日。記者於無意中聆此一席話，即測知編遣問題，尙多困難

。車過塘沽時，有日本武裝兵十餘名登車，我國押車路警及憲兵亦即下車，另換徒手路警上車，此種情形，已充分顯示塘沽以東，非復我國兵力所能管轄，思之殊覺痛心！車過蘆臺，有我鐵甲車一列停於大道上，並有兵一列，已在車箱中建造兩層臥舖，改為永久宿舍矣。車過田莊，路警之帽花，已換為鷹輪式，與偽奉山路一致。而田莊至胥各莊，明明在塘沽協定之戰區以外，乃亦啼笑由人，寧不可怪！下午一時三十分抵唐，適有東來專車一列進站，李際春鄭燕侯薛之珩雷壽榮等均在此站恭送。詢之路警，知係日本關東軍部喜多大佐蒞唐，協助編遣。一大佐耳，竟勞動所謂總司令之歡迎，豈非世界上絕無僅有之笑話乎！車站上設有日軍監視部，極為刺目，此外尚有唐山兵站支部，及其他軍事機關辦事處。

記者來往經過唐山不下十餘次，此次下車乃屬第一次，遂僱人力車至裕豐飯店下榻，邂逅益世報記者王廷紳君。王君先一日到唐，到處碰壁，掃興思歸。記者笑慰之曰，新聞記者碰壁，乃屬家常便飯，應鼓足餘勇，作最後之奮鬥。三時，僱車赴交通大學（即偽救國軍總司令部）擬訪李際春，經過日本兵卡四五道，大學左近，駐有日軍達波口支隊，上野尾警備隊。而偽總司令部，門禁非常森嚴。傳達長龐氣凌人，見記者等傲不為禮。記者等立移時，有一日本尉官乘摩托卡至，此傳達長倉皇奔出，諂媚歡迎，引導入內。另一傳達兵進來，態度比較緩和。據稱薛雷兩委員，從一時期起即來，與總司令會議，現在尚未散會，記者逆知不能接見，乃轉入大學旁門（宿舍）訪偽總司令部秘書長溫繼楨。當承接見，未致碰壁，私心欣感。溫係綏中縣偽縣長，李部下人材非常缺乏，故請溫專贊致幕。溫之談話，自有其一番理由，然談到利用日本人引狼入室，則亦殊難自圓其說。偽總司令部組織，

計分參謀，秘書，經理，軍法，軍醫，副官六處。偽總司令所統轄者為前敵及後方兩個偽司令。後方司令李秀崑，司令部成立不久，正在招收潰兵土匪，尙無多大實力，茲略而不談。前敵司令鄭燕侯，衝鋒陷陣，皆鄭部擔任，李氏得有今日之地位，鄭之力也。鄭係吳佩孚部下教導隊出身，性粗暴而疏財。五月十三日東北軍退出唐山，十四日，鄭桂林之義勇軍亦退出唐山，市外潰兵成羣搶劫，地方紳商，即組織公益會（因維持會受唾罵）推舉代表，歡迎偽救國軍進來。鄭定十六日黎明入市，不料在十五日黃昏時，鄭忽率騎兵衝到。鄭以無人歡迎大怒，其時公安局長宋乃乾，早已逃之夭夭，將第一，區長某傳去，大發雷霆，弔在裕豐飯店要槍斃。繼又傳濟良所所長某，令他釋放兩個投所妓女，所長某不識相，竟以不合所章拒絕，亦綁起要槍斃。工商日報編輯主任沈信民，在報上發表一篇參謀長苗次芬訪問記，鄭將沈傳到，罵沈目無司令，亦綁起要槍斃，均經公益會力保開釋。又過幾天，鄭到田莊車站，要水喝，路警說我們路警管不着這件事，鄭即撥槍斃之。迨至現在，大權在握，目無餘子，李際春對之已成尾大不掉之勢。鄭氏司令部之偽官姓名如下：參謀長苗次芬，秘書長高希賢，副官長王振聲，參謀處長趙長泰，經理處長賈凱臣，電務處長張醒吾，密探處長秦建勳，稽查處長王勳慶，軍械處長王定武，軍醫院長周警鋒，督戰司令張萬順，步兵第一旅旅長趙雷，步兵第二旅旅長韓輔忱，步兵第三旅旅長滕國風，步兵第四旅旅長張鳳林，騎兵第一旅旅長張朗齋，騎兵支隊長胡憲廷，駱兵團長周慶增，特種兵旅長王仰溪，此外復有四個支隊，司令為王鐵相，杜毅，劉佩臣，李鳳山四人。王劉二人嫌支隊司令官職太小，遂自稱為王鐵相軍，劉佩臣軍，各自稱為軍長。鄭燕侯反對

編遣最力，李春春擬將其縮編為一個特警大隊長，（二千人）鄭不幹，已向李辭職，態度非常堅決，大有絕裾以去之勢。李之實力，全在鄭掌握中，現在鄭之態度如此，編遣問題，自然受一重大打擊。刻下地方各界，正運動聯名挽留，以免編遣問題破裂，前途如何，尙難逆料也。

讀鄂皖剿匪總部令

三省努力改善庶政

鄂皖三省省政府，督飭所屬，努力改善地方庶政，原令云：爲令遵事，據本部農村金融救濟處長郭外峯呈稱，據職處所屬陽新縣農村善後

佐導員楊仲璞呈稱，深入農村考察所得，對於民間疾苦，已有相當瞭解，詳將各種情形，及個人意見，呈請轉陳核辦等情據此，查核所呈一，爲清鄉團隊之整理。略謂，該縣團隊給養則有月捐，如因剿匪或補充軍備，又有特捐取諸人民，賤自從未公佈，爲土劣開財源，使災民受壓迫，團隊長不諳軍事，擁兵坐大，各區團隊聲勢不通，一遇匪警，不相援應，致爲共匪各個擊破，該員以爲經費宜由全省保安處設法撥支，不得就地籌措，團隊長應入省團隊幹部訓練班參加訓練，以後須打破防區，統一號令，獎勵救護，懲戒觀望，二，爲區公所及保聯辦公處之改善，略謂，該縣區公所經費，係取給於團隊月捐之附加，暨附匪民產之收益，結怨良民，幾安反側，區長則徒爲團隊部籌措給養，或審案罰款，聯保辦公處主任，亦非依編查保甲戶口條例第三十一條所推任，而由縣長所委派，月支薪水二十元，專爲國家掌管給養工作亦得逮捕訊問既違條例，又侵法權，該員以爲區公所經費，應遵照區公所組織條例第十四條編算，送呈由省庫補助，就稅撥支，區長不應爲團隊部之軍需處或軍法處，聯保辦公處宜爲民間解紛，

並爲鄉村政治訓練員，不應爲團隊部之特務長，並濫施刑罰，三爲自新份子之優待，略謂：該縣殘匪爲紅軍三九兩師，槍二千餘，匪多脅從，近被封鎖，生活極困，匪既監視，我亦處處不當，如俘虜投誠之匪，動受非法處置，生殺予奪操之團隊長或區長，且附匪民產，每遭收沒，絕其自新之路，該員以爲匪產，宜由親屬保管，或公家代爲保存，不得變賣，辦理自新案件，應依自新份子辦法，並設感化院，由縣長兼院長，自新份子限時送院，不得擅訊，經訓練後，悔過有據，取具保結，給予良民證，恢復自由，並保障其生命財產之安全，四爲民衆思想知識之訓練，略謂：該縣被匪最久，稍有知識者，非經匪化，即遭殺戮，知識低落，私塾閉門，極爲農村合作之梗，該員以爲宜設農村通俗宣講所，暨推行識字運動，並依部頒匪區小學教育標準實施辦法，多設鄉村義務小學，以保惡化思想，而增國民知識，五，鄉村經濟建設之注意，略謂，劫後農村，人煙稀少，田土荒蕪，經濟衰蕪，該員以爲宜輕苛稅，除徵發，正刑罰，利交通，使農民生產，足以自給，生命財產，亦得保障，農產物方有出路，又宜設各種農村合作社，使商人不得盤剝，又宜定基本農產物之標準價格，如米麥豆等，設立土地銀行，接收土地抵押，低利支貸，以免富人收買賤地，貧農漸致失業，原呈反覆數千言，撮其要點，具如上述，伏查團隊原爲自衛之武裝，區保亦係最良之制度，果能整理得法，自可善政宜人，若如該員所呈，則是捐款重重，豪紳混跡，坐糜給養，濫用職權，徒有百害，而無一利，至於自新份子之虐待，亦與團隊恣肆相因緣，如非澈底改良，實屬大妨政本，所陳意見，似尙可行，餘如民衆思想知識之訓練，鄉村經濟建設之注重，亦能洞中窺要，惟規定基本農產之標準價格，在交通經

濟均未發達之際，似有非宜，土地銀行，亦似難驟立，各種農村合作社，已奉鈞部頒有章程，正謀促進，所應採者，似以鄉村宣傳，識字運動，及鄉村義務小學，並除稅免征刑刑通路等項為最急，然此或屬教育，或屬交通，或涉民政財政，與夫整理團隊，改善區保等事，殊無一不為縣長之職權。司牧一方兼綜庶政，果使得人而理，何難治具舉張，苟縣長不得其人，則雖有鈞部暨省政府，仁政仁心，亦安有卓儼風行之效，日頒百令，亦奚益耶，為治最貴力行，多言不如勇進，應請鈞部採其意見，通頒三省政府督飭所屬努力改善，以期實效，而卸民艱，而於縣長用人尤當特別慎重，該員所陳，雖不盡關本職，然多由深入農村，實地考察而來，外峯本善從長之心，懷匹夫有責之義，故亦不嫌詞費，提要特陳，乞賜察核指示祇遵，等報前來，除指令呈悉，核閱該佐導員所陳各節，確有見道之處，除團隊經費一層，應妥籌辦法外，餘准通令各省，切實注意，仰即轉飭知照，此令印發，並分令外，合行仰該省政府即便遵照，此令。

全國經濟委員會試驗路

區建造概況

年來我國各地建築公路，發展之速，為其他建設事業冠，但類多草率從事，對於工程材料，漫無計劃，致耗費大而獲益少，輒見路面完工未幾，已告損壞，全國經濟委員會，特建造試驗路，從事研究，該路位於南京麒麟門外，全路工程計長二公里，共三十餘種，路面平坦，堪稱模範。

建設起

據全國經濟委員會公路處處長趙祖康談，本會督造各省聯絡公路，而對於建築之如何可以合法，路基路面等材料之如何利用國產，經濟耐久之工程，如何可以成就，則殊鮮深

切之研究，爰於去年七月，創議建築試驗路，將各種不同之築路材料，用各種不同之鋪築方式，規定相當之長度，連續排列，於同一路段上，藉以比較造價之高低，路身之堅韌，保養之難易，弊病之多少，歷時之長短，綜合而研究之，然後以試驗研究所得，公諸各省，俾按照就地情形，以定取舍，庶工程上及經濟上得免無謂之耗費，至試驗路之所在地，於去冬適值南京市政府由本會協助翻修京杭公路之京麒段路面，乃即商定該段內，劃出二公里，建築第一試驗路，并於十二月十日開工，惟因雨雪頻仍，工程進行頗緩，直至今春二月底，方告完成。

路面種類

本路全長二千公尺，分為第一二兩段，第一段長二百公尺，所有路面材料，計有彈石路，半整齊石路，摩賽克路，青磚路，碎石路五種，依其建築法之不同，分為十七式，第二段八百公尺，均用水泥，大別為水泥混凝土路，水泥結碎石路，水泥混凝土軌路三種，更依其建築法，細別為十四式，第一段專以試驗路面，尤以試驗石材料，改良彈石路之是否適用為目的，第二段則試驗應用國產水泥以造路面，此本路路面種類之大概情形也。

路面建築

試驗路面工程，頗為複雜，計分三十一式，去冬因天氣欠佳，包商所辦材料不能合法，所經困難甚多，茲將各部工程，分別略述於下，(一)路線係就京麒段舊有路面放寬，所有土基工程，初由南京市工務局辦理，惟對於路幅灣道坡度等項，則由本會加以改良，期臻完善，(二)路基共分碎石碎磚大石塊三種，碎磚基共築八式，碎石基十二式，大石塊基一式，混凝

土路均無路基，其造路僅於軌下鋪築路基，寬二尺半，各式路基建造，均稱順利，(三)路面之彈石，半整齊石，青磚，石板等料，採自各處，大半為石灰岩，花崗岩兩種，砂墊以滌滌黃砂與山砂並用，屬又添用舊彈石青磚等料作為試驗，各種碎石路面，均能如預定計劃完成，洋灰結碎石路，共分三式，灌漿乾掃兩式，因水泥漿滲透過淺，通車後有一小部份損壞，其餘各式，尚稱堅固，混凝土路開工最早，查悉較晚，則天氣寒冷，不便建築也，混凝土之拌合鋪築，皆用人工為之，於未寒時業已完竣，(四)路肩水溝，均於路面築成後，加以整理，凡雨水可由路面滲下，各式加設竹筒暗溝，以資宣洩。

路面造價

本路各式路面造價，業已分別結算清楚，其每公尺工料，因路面不同，故亦頗不一律，計一元以下者有彈石片路，一元至二元者有舊彈石路，灰結碎石路，青磚軌路，大石塊軌路，各種泥結碎石路，洋灰結碎石路，(灌漿法)及混凝土軌路，二元至三元者有各種半整齊石路，青磚路，摩賽克石塊路，大石板軌路，水泥結碎石路，(乾掃法及透漿法)等，三元至四元者有十八或至二十四式各種混凝土路，四元以上者有二十五二十六及二十七三式混凝土路。

造法研究

該路工程，初告完竣，各式路面之成效如何，尙未能遽下定論，惟關於材料之選擇，鋪砌之方法，以及施工之程序，在在均有研究之價值，可分別略述如左：(一)彈石路面造價每平方公尺不及一元，保養極易，不失為吾國築路普通材料，所用砂墊，以本山砂結果為最佳，路基材料，以碎磚為上，區碎磚

價值既廉，碎石則鑿壓非易，價值又鉅，惟於翻修時，大部仍可應用，不若磚料之易所廢棄也，(二)半整齊石及摩賽克式路，此種路面鋪成後，頗為美觀，尤適宜於城市街道，半整齊石，固堅耐久，平時保養極為省費，惟石料採自蘇州，運費較大，路面造價，除運費未曾列入計算外，最高價值，每平方公尺二元八角左右，如加運費，每平方公尺造價約合三元八角，似嫌過昂，(三)碎石路吾國碎石路面，大都泥結，試驗路外有泥結灰結水泥結三種，其中以灰結碎石路成效最佳，(四)軌路，公路鋪設軌道，確為經濟辦法，試驗路，所設單軌軌道，兩側均鋪彈石，除石板軌造價較昂外，其餘大石塊軌，混凝土軌，及磚軌等路，每平方公尺，造價均不及二元，而尤以混凝土軌路為最佳，石塊軌路所用石塊，似嫌稍大，青磚軌路，成績尚佳，軌道寬度，照目前行車情形，可自九公分減至七八公分，(五)混凝土路面，試驗路之混凝土路僅一，二，四及一，二，五兩種，所成路面，就表面觀之，成效尚佳，然造價較昂，嗣後各地採用時，似可略減厚度，或應用較薄混合比例以省費用，(六)青磚路面，青磚路面用人字側砌法，頗為美觀，灌漿以後，路面極形平坦，惟因係普通磚料，於通車後，有少數磚面，路呈裂痕，是以普通磚料之能否建築路面，尙待試驗研究也。

世界經濟

會議續誌

世界經濟會議，自金位國與非金位國因穩定貨幣問題而對峙之局勢以來，關於各項問題妥協之可能性，咸受嚴重打擊。其詳情本報前已刊載。本週以還，主幹部已決定本月二十七日召開全體大會後，即宣佈休會，各小組委員會及各股員會均奉命於二十四前編成工作報告書，送經濟貨幣兩委員會審核，而

主幹部則於二十五日結束，現主幹指導委員會已擬定大會延會程序，至大會重開日期，刻尚未決，擬待主幹部會議決定之。但觀察此次各國代表不顧公利固執私見之形勢，大會即行復集，其結果亦難違會議本身之目的也。茲將外得之消息，彙錄於后：

(一) 召開大會宣告休會——據十四日倫敦電，主幹部已請各股員會儘七月二十一日以前完成其工作，主幹部將七月二十五日集議，結束各事，然後於二十六日或二十七日舉行全體大會，宣告延會云。

大會行 救電，據正式消息，世界經濟大會將於七月二日將休會 十七日開全體大會，宣告延會。

(二) 主幹部決定結束日期——據十四日倫敦電，主幹部已請各股員會儘七月二十一日以前完成其工作，主幹部將七月二十五日集議，結束各事，然後於二十六日或二十七日舉行全體大會，宣告延會云。

(三) 貨幣經濟兩委會全體會期——據十四日倫敦電，主幹部中之所謂指導部者，已於今晨集議時，切實決定世界經濟會議本月二十七日休會，並試行同意於二十一日會集貨幣經濟兩委會全體會議，接受各小組委員會之報告，於是主幹委員會再於二十四日集議，而於二十五日或二十六日召集全體大會，表決休會提議。

(四) 大會決定休會經過——據十四日倫敦電，舉行全體大會之決議，係主幹指導委員會今晨集議後公布者，指導委員會在晨會中，表示其對於時局之不滿，並覺應遏止散漫而無結局之談話，故定諭令各股員會至遲於七月二十一日呈報一切，俟各股員會呈報後，經濟大會之兩大委員會將分開全體大會，然後主幹部將於七月二十五日對於舉行會員全體大會宣布延會之問題，作最後之決定，閉諸經濟大會之有勢力方面，將有休會約三個月，秋間重行會議之提議，來自較遠地方之若干國代表以為延會過久，將使

第二次前來倫敦為不可能也。

(五) 大會有移華盛頓重開之議——據十七日倫敦電，世界經濟大會之將來，刻在存亡不定之秋，乃有人建議種種辦法，以期大會得免於完全失敗。紐約消息稱，有人建議大會應早日在華盛頓重行召集，同時各大國應以外交途徑自行謀取妥協云。

(六) 休會期內英相主另組委員會處理會務——據十八日倫敦電，頃聞會議中人言，英相麥唐納將提議，由十五主要商務國代表，組織世界經濟委員會。於世界經濟會議休假期內，處理會務，續議未了各事，準備建議案，俟重開大會後提出，據聞此項計劃，已得大多數代表之贊同，大約在今晚或明晨，即將提出，並聞有代表多人，主張授予委員會廣大權力，在相當時期，不妨直接向有關政府建議云。

(七) 休會後有人主張將世界劃為三大區域——據十八日倫敦電，今日午後指導委員會開會，英相麥唐納主席，討論大會延會之最後佈置，所討論者，有舉行最後一次全體大會時何人發言，及經濟與貨幣兩委員會報告書是何性質等問題，上述委員會之報告書，後須公佈，聞許多國家贊成組織用金鎊國之團體，以此為穩定幣價之要素，惟此事之最後決議，繫於英國，因其在世界貿易中佔重要地位也。有若干方面主張將世界劃為三大區域，即用鎊用元與用金三類，彼此合作，而不互相觸觸，恐遠東未有拒絕加入用鎊團體之理由云。

(八) 提案多半擱置各代表預備返國——據十八日倫敦電，世界經濟大會之清理手續，現進行頗速，各股員會現皆準備正式報告書，聞議程中各問題有四分之三皆已擱置不提，須俟通貨穩定之協定有成立氣象時，再行討論。各代表現收拾行囊，預備歸

里，國聯秘書處辦事人員，業已大減。美國寇遜士定星期四起程，其餘美代表實於七月二十七日舉行全體大會後返美云。

(九)主幹部內指委會擬定大會結束程序——據十八日倫敦電，結束世界經濟大會之程序，現已擬成，今日指導委員會集議時，決定於七月二十一日召集經濟委員會之全體會議，以接受該系各股員會之報告書，貨幣委員會定於七月二十四日集議，亦為接受股員會報告書計也。主幹部將於二十五日開會，然後於二十七日召集經濟大會之全體會議，屆時將有主要代表八人演說，此後主幹部再開一度會議，以作最後之結束云。

(十)美國主張無期休會——據十七日華盛頓電，美國鑒於倫敦經濟大會之失敗，百宮方面，連日討論各種建議，及應付大會前途困難補救辦法，其中意見，雖尚未一致，但以主張倫敦休會後，在華盛頓續開大會之說為最有力，在續開會議以前，各大國間應以外交方式每對各重要議案，免先取一種諒解及同意利於會務之進行，以免重蹈覆轍，現美代表在倫敦大會無可挽回之下，決定主張無期休會，僅留主幹部研究重開會議之日期問題，大會殘局下之惟一希望，即能將國際產品，如麥糠糠皮等章程計畫，規定完竣其進行，尚稱順利云。

(十一)大會重開尚待主幹部會議決定——據十四日倫敦電，衆料七月二十七日之全體大會，將以延會後重開大會之問題留交主幹部辦理，並授權主幹部，可於世界大局較宜於討論原來議程中所有主要事件時，召集各國代表，重行開會，主席麥唐納定將於全體大會中報告已成之工作，並表示未解決的事件，儘有獲取協定之可能性云。

據十八日倫敦電，至於大會重行召集一層，大約將交主幹部

決定之，主幹部將視開會時之演說，而決定其行動。

據十九日倫敦電，經濟大會方面預料如主要國家對於重大問題不能有一般諒解，則世界經濟大會未必復開，極關重要之外交談話，將在秋間舉行，今大會雖未達到樂觀派之大希望，但各種不同的意見之交換，已開關將來討論之途徑云。

貨幣小組會議

(一)沿本小組討論中央銀行合作問題美國態度引起各方不滿——據十二日倫敦電，世界經濟大會今又處於危險狀態之中，其近因為專家股員會集議時，美國表示反對考慮中央銀行合作問題之態度，用金國因程序條又縮小範圍，為之不歡，恐將發生使人不快之結果，主幹部於此似又有設法調處之必要，將來如何決議，現難逆料。

又電，自美代表阻止討論中央銀行合作提議後，英國與加拿大代表，均甚憤激，斥美國不知感激，謂英加兩邦對於金本位國安定要求，曾熱忱贊助美國立場，今美國乃拒絕討論中央合作事件，且所稱未到時機一層，實無強固之理由云云。因此會議中平靜之空氣，復因美國之拒絕頓起風波，愈覺此種局勢，益增休會之必要矣。

又訊貨幣委員會治本小組委員會內之技術問題，股員會會議時，美代表舉德門，忽謂各國中央銀行合作問題，依目前情形，尚未到討論之時機，此種論調，引起各代表之熱烈衝動，因中央銀行問題，曾經主席團一致決定，列入議事日程之內也。此事已見前電，聞美國代表團之失望，較其他代表團為尤甚。頃據美國代表團最接近之人士云，昨日主席團一致通過之決議案，確足以代表美國國務卿赫爾，及其同僚之意見，今日之翻然變計，則係

受美國聯邦準備銀行之迫切干涉云。

(二) 美方申說對銀行合作變態理由——據十三日倫敦電，美國聯邦儲備局要人白拉克今日聲稱昨日世界經濟大會股員會集議時，美國拒絕參加討論中央銀行合作問題，確有理由，聯邦儲備局未見有參加此種純粹學理的討論之必要，其所擬討論之決議案，既係處理戰前基礎上之金本位，則美國自無參加討論之理。蓋美國已放棄金本位，而世界之現仍保守金本位者，亦僅五六國也云。

(三) 中央銀行合作問題再度討論宣告妥協——據十三日倫敦電，中央銀行合作案，前因美國拒絕參加討論，致貨幣第二委員會之工作為之停頓者，現或須再加以討論，聞美國態度對此問題，稍有變化，據可恃方面云，美代表畢特門將於今日午後委員會集議時修改其以前所發之言論，而表示美國之不反對討論此案。

又訊，貨幣治本小組委員會亦開會片刻，通過決議案三件，其中重要者，即係關於中央銀行合作問題，重申各中央銀行繼續密切合作之重要，及其效用之廣大，蓋美代表團已向各小組委員私自表示，畢德門所聲明之反對，僅表示美國不認受決議案拘束之意，故今日開會時，畢德門未再發言，而此案即行通過，此外兩案，亦無討論云。

(四) 治本小組通過恢復國際貨幣標準三提案——據十四日倫敦電，世界經濟大會治本委員會今日成立恢復國際貨幣標準之議案三起。

第一案言設立一種國際金本位事，其文曰，為設立一種國際金本位，附以可美滿工作之必要機關起見，本會以為目前尚未有充分中央銀行制度之國家，不可不各創設獨立的中央銀行，予以

施行適當貨幣與信用政策之必要權力，與自由云。

第二案文曰，本會願重申前次會議所發關於利用各國中央銀行間密切與連接的合作之宣言，國際清理銀行應行使日臻重要之職務，不獨增善各國間之聯絡，且當為共同行動之工具云。

第三案於紀錄羅馬尼亞國所發若干農業國之中央銀行，宜與其特殊經濟情形相適應之建議後，表示該委員會之意見，以為應採之解決方法，應多就地方情形決定之，並建議任何國家有需要代為策畫者，則其請求有可由特殊資格者代為策畫之，國際機關予以適當之考慮云。美代表對於第一第二兩案，未發一言，衆皆異之。

又電金融貨幣委員會第二小組委員會，今日開會，將技術股員會（討論未來金本位之運用者）所採取之三種決議案，予以通過，一般人始意以為，今日討論，必甚激烈，不意竟輕輕通過，開會時期，亦甚短。按三種決議案，主張未來金本位之運用，繫於兩種事實。（一）經濟相當發達之若干國家，尚無中央銀行者，須設立獨立之中央銀行。（二）其他各國之中央銀行，須於國際清理銀行主持之下，密切合作，第二小組委員會主席聲明，技術股員會，下星期將繼續工作云。

(五) 治標小組按照英國提案討論商債問題——據十二日倫敦電：貨幣財政委員會治標小組委員會所組織之起草委員會，今日下午開會，按照主席團之決定，討論商債問題，德國中央銀行總裁沙赫特，英財相張伯倫，及羅馬尼亞財長麥特查魯相繼發言，均主張債權人應有常設代表團，由政府與以援助，而無公斷機關性質，此種主張，前於公開會議時，業經說明，此次不過重行

提起而已。治平小組委員會收到之四種草案中，能取得大多數同意者，似為英草案。惟英財相張伯倫，已允按照討論時各方表示之意見，將原案加以修改，各代表團，鑒於目下財政狀況，一致認為現在僅能採取臨時辦法，以解決下屆到期之債務云。

(六) 討論商債問題美羅見解不同——據十四日倫敦電：債務問題起草委員會，注意考慮四項提議，一、保加利亞提議，澈底解決現有債務，將現在已發行之各種債券，代以一種債券，將其資金減少，並規定較低之利率，同時宣佈短期間之停付。二、英國要求對於長短期借款數額，作補充之報告，並嚴密監督債券之發行。三、法國主張呆債時期，應速令消滅。四、荷蘭要求解決債務，應顧及債務者之償付能力云。美國代表參議員顧仁斯，要求該起草委員會無期延會，又一度引起一般人之驚異，但其他各國代表，反對延會，該委員會乃決定繼續工作云。

國民社今日國際商債起草委員會開秘密會議時，美代表庫特士，與羅馬尼亞代表麥奇，忽又各據一炸彈，對於星期三起草委員會會在原則上表示同意之英國草案，突然提出反對點，揚言苟不刪除或修改，即將動議停止討論，美國所反對者，為原草案第二節內建議債權者履行相當經濟政策，維持債務者之信用一語，羅馬國所反對者，亦在第二節內，但為勸債務者勿再履行足以妨礙此項目的之國際財政政策，質言之，即勸債務者勿再作國際借款，現起草委員會將於下午四時再行開會，企圖調停兩國之反對。

(七) 商債起草委員會——據十四日倫敦電：金融貨幣治療委員會內，討論商債問題之股員會所組織之起草委員會，已決定延至下星期二再行開會，並請羅馬尼亞，法國，意大利及英國代表，互相商洽，尋覓妥協方案。

又電，國際商債問題之起草委員會今日下午開會推舉法意英羅四國代表，組織特別小組委員會，企圖覓一可以調停美羅兩國反對之方式後，即行休會。

(八) 商債小組會議決議四項——據十八日倫敦電，經濟會議貨幣委員會治標小組委員會內，英法意及羅馬尼亞四國代表，所起草之商債問題決議草案，共分四項。一、商債遇有某種情形，得視為回復收支平衡之必要，但不當任其妨害信用。二、訂定統一之規則，由各債務者一律採用，似屬不可能，但契約除由關係各方共同承認修改外，概須予以尊重，此節似不可少。三、債務者與債權者間之處理，應顧及債務者之付款能力。四、各有關係國國內，應設立各種債權人之代表機關，任其主張權利，此節亦不可少。

(九) 商債起草委員會結束——據十八日倫敦電，經濟會議討論商債問題之起草委員會，今日下午，經長時間討論之後，業已結束，當討論時，德國中央銀行總裁沙赫特發言數次，惹起糾紛，其最要者，為商債問題股員會所通過之條文，沙赫特以此項條文，此時發表，未免過早，起草委員會旋將法英意羅馬尼亞四國代表所擬之決議草案，略加修改，予以通過，此項決議案，乃維持債權人與債務人之平衡者。

(十) 商債決議草案不切實際——據十九日倫敦電，商債小組委員會之起草委員，經數星期之討論，已商得同意，如經濟會議召集大會，即將提出決議案，建議債務者當盡力籌還債務，必至萬不得已時，始可由債權者與債務者間直接磋商整理債務，而此時當以債務者之償付能力為根據，蓋此項決議案，僅就債務問題本身，作一籠統之規定，所有與國際商債有關之其他問題，幾完全刪除，故委員會信大會將可在原則上通過此案，而法代表某

君亦於決議案草後聲稱，就渠所知，此不過通常所用之解決債務方法而已。雖然，即此泛泛數語之普通方法，亦幾經討論而後定議，有時且起猛烈之舌戰。據聞曾有數國代表，企圖將商債與其他問題，尤其與貨幣安定問題，牽涉一起，更有企圖提出政府間債務問題者，但美代表因恐引起戰債，竭力反對，嗣遂作罷，並在決議案末節，切實聲明，政府間債務，在世界經濟會議討論範圍以外云。

經濟委員會

全體會議

(一) 討論公共工程與減少工時提案——

據十三日倫敦電，世界經濟大會之經濟委員會今晨開全體會議，討論法國關於公共工程之提議，蘇俄經濟休戰之議案，及蘇俄關於發展各國間輸入可能性之提議。國際勞工局代表查特基發言，極力主張國際合作計畫下之大規模公共工程，意代表發言反對牽涉國際，因國際放債之担負現有減輕之必要，尤以在債務壓積之國內為甚也，國際勞工局僱主方面代表沃埃斯台主張組織國際委員會，於國聯指導之下，會同國聯專門機關，及各國政府代表，共同籌計，及鼓勵世界各處之公共工程，美代表團提出一議案主張減少工時，增高工價，其增加之數，以世界各處生產力之增加為比例，會衆決將此議案與法國提議同時考慮，法代表郁蒙以其著名激昂之辯才發表其意見，謂公共工程非世界經濟恐慌之根本解決方法，但為緩和世界經濟恐慌的後果之工具，費數百萬佛郎，以免世界慘劫，亦殊值得云。經濟委員會至此休會，至午後三時半。

(二) 公共工程專股同時討論蘇俄提案——據十三日倫敦電，經濟委員會似忘却世界經濟大會破裂之說，現已着手於具有雄心的程序，若依今晨辦事速度計之，此種程序將使經濟委員會

忙碌數星期，即公共工程一項，亦將使一個新成立之股員會有長期之討論，除公共工程外，經濟委員會尚須處理蘇俄經濟不侵略之議案，惟蘇俄提出此議之理由，已隨英國對俄貨禁令之撤除而消滅不少，故衆料蘇俄將偏重其議案之第二節，即考慮擴大蘇俄進口貨十萬萬元之可能性，及予以必要的便利是云。

(三) 討論美國恢復銀價辦法與公共工程案——據十三日倫敦電，世界經濟委會今日集會中使人注意之點，厥為美代表畢特門之銀議案，及法國主張於國內資金不敷時利用外資舉辦公共工程之議案。畢特門向銀股員會建議恢復銀價之方法，為(一)用銀幣以代低值之紙幣。(二)恢復硬幣成色，至少為八百至一千。(三)不另徵收進口銀稅。(四)酌視情形，廢除或減輕進口銀稅。(五)一九三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不得以過剩白銀充斥於市場。畢特門前於大會初開會時，曾提出關於白銀之議案，現收回前議，而以此次提案代替之，畢特門請與會各國依允上述辦法云。

又電，法國所提關於公共工程之議案，為國際勞工局主席及其他重工會員所贊同，但英商相任錫曼對於此議，毅然反對，謂英國近來對於公共工程費去資金一萬萬鎊，以救濟失業，此數認為過分浩大，不堪再為之，如他國決定作此嘗試，英國不願干涉之，惟英國未便再參加關於公共工程的國際政策之討論，亦不願與開籌集款項，以供他國行此政策云。

中代表郭泰祺繼起發言，述中國情形，謂中國有良好生利事業之機會，中國之政策，在以適當公共工程如運輸事業等，發展國家，其程序與目的，僅為財力所限，中國亟欲提高生活程度，並擴大有技術的工作之範圍，解決經濟恐慌最大潛能之一，即伏於目前提案之中，世界中不乏亟需發展程序，而無外助自己無力

舉辦之國，中國即其一也。此為大旨最宜予以直接注意之一點云。此案討論後，主席柯里恩，決計以無期延緩此案行動之形式，將法國議案提交主幹會審議云。

(四)蘇俄提經濟休戰案各代表淡漠視之——據十三日倫敦電，蘇俄代表梅勞克今日勸會中採用經濟不侵略公約，提議時稱，蘇俄地大物博，在經濟發展上，固完全可以獨立，惟經濟戰爭，不能囿於一區，故為各國計，應採用一經濟不侵略公約，又謂各種破壞蘇聯經濟制度之努力，皆未見效，未嘗傷害蘇俄之經濟生活，惟從事經濟戰爭各國，皆受其害，公約內規定不參加經濟侵略，並不妨害各國間締結特惠商務條約，僅將此國攘奪彼國之貿易，視作非法而已。惟經濟委員會因本會之召集，在於消除各種貿易障礙，故視此提議，未能有何切實利益，況月下數大國正競爭招致蘇俄之貿易，因此各代表對於有人與蘇俄作經濟戰之語，亦多淡漠視之，結果，蘇俄此項提議，遂被移交委員會，於是在安定貨幣解決前，不能解決各問題之名單中，又增一起矣。

(五)美俄提案遭擱置——據十三日倫敦電，美俄兩國所貢獻之復興實業經濟小計畫，今日又在經濟會議受三等之殞葬，美國希望會議採用一全世界公共工程計畫，以為提高物價之助，蘇俄則希望採用其經濟不侵略公約草案，但蘇俄提議，今日提出商務政策之起草委員會後立遭擱置。美國計畫，則受英商務大臣任錫曼強烈反對，任氏聲稱，此種計畫，英國早經試驗，近年曾耗數萬萬鎊，直接雇用二千人，間接雇用同樣人數，乃結果毫無所獲，現已不願再事試驗，且亦不願對於此種計畫借經費云云。現料此案或者非俟貨幣問題解決後，未必再能提及云。

經濟小組會議

(一)討論錫產協定廣續問題——據十二日倫敦電，今日午後經濟委員會集議產銷問題時，英殖民大臣李斯特發言願請未參加國際協定之產錫國與他國合作，共同遵照協定，謂維持相當錫價，非協定不為功，協定須廣續，否則明年期滿失效，故續約之談判，刻正在進行中云。經濟委員會公推李斯特為研究錫問題之股員會主席云。

(二)組織錫產股員會——據十二日倫敦電，經濟委員會討論生產推銷改組問題之小組委員會，決定組織一股員會，討論錫問題，以各生產國，(不問已否加入現行協定)及非生產國之美、德、意三國，代表組織之，此項股員會之任務，在設法將一九三一年成立之協定，加以推廣及延長。

據十三日倫敦電，生產調整小組委員會，已組織一專門委員會，研究世界錫業現狀，建議安定產額與提高錫價方法，委員名類為英國，荷蘭，波里維亞，澳大利亞，南斐洲，比利時，葡萄牙，墨西哥，中國，日本，及法國十一主要產錫國，與美國德國及意大利三主要用錫國，共十四國，逆料經濟會議雖休會，此委員會將繼續工作，將來或能草擬一協定，提出各產錫國政府云。

(三)錫產小股開會決定調查產額統計——據十三日倫敦電，經濟委員會討論生產推銷問題小組委員會，昨日設立一種股員會，擔任錫問題之討論，本日該股員會開會，由國際錫委員會主席陳述現在錫市現狀，並謂一九三一年協定，於一九三四年滿期，現在必須設法，使現行協定，能於滿期之後，繼續延長，而現在計畫，尤須使其他生產國及消費國加入，最後提出數種事項作為所有國家參加之基礎。即(一)維持現在之生產標準。(二)

(三)維持現在價格。(四)以最近五年生產量之平均數為標準，規定各簽字國之生產率。(五)協定之期限，定為四年或五年。(六)增加世界錫之消費量，以便清理存貨錫問題。股員會担任與經濟會議各國代表，進行接洽，俾將來成立之協定，能得全體國家之同意，錫問題委員會，經國際錫委員會主席之請求，得召集之，當進行研究之時，各代表團，應將國際錫委員會供給之各種統計，加以審查，以便將來討論時，有所根據云。

又電，世界經濟會議小組委員會之錫委員會，選舉理士特為主席，並討論現行限制錫出產量之計劃，結果，議決，設法使非會員各國現時出產之數量，及可能限量之統計，然後再設法接洽各國一律接受限制出產之計劃云。

(四)獸醫問題之兩決議——據十四日倫敦電，經濟委員會獸醫問題起草股員會，向間接保護政策小組委員會提出兩項決議草案，其一，主張召集有關各輸入國，及輸出國會議。其二，主張各國政府在決定獸醫問題新辦法之前，應先與有關係各國磋商云。

(五)航業津貼小組報告載美國扶助商航競爭——據十七日倫敦電，今日在航業津貼小組委員會送達世界經濟會議之報告書內，發見美政府有獎增商船競爭國際貿易之計畫。據報告書所載：美代表團聲明美政府保持美商船與全世界航業在商場競爭之權利，故將扶助造船者，維持美船與他國船舶，在建築及營業成本上之均等，蓋美國之志願，在維持航業絕對均等，故於必要時，將予以津貼，按該小組委員會曾討論拆毀世界商船數百萬噸之議，美國主張，則謂美國在近年來，已拆毀商船二百五十萬噸，故不當再令其有所犧牲，且謂航業之凋疲，僅為各業衰落之一部

分，美國貿易，目下僅有三分之一，由美商船運輸，故美政府認為當獎勵扶助建造新式商船，承運美貨云。

(六)保護政策小組會議日本反對我國貨品標記提案——據十七日倫敦電，日本代表團向經濟會議間接保護政策小組委員會，提出關於出產國標記之意見書。略謂(一)商品如必須標明出產國名，則將成為國際貿易之重大障礙，蓋標明出產國名，其結果必致外貨因遭歧視，而受損害也。(二)倘欲使國際商品交換得以自由發展，則關於出產國標記之規定，應求其簡單而一致，並應避免新訂規章，且在修改規章以前，應有長久之時間，預行通知有關係國家。(三)出產國標記，應用輸出國或輸入國文字之規定，以避免為宜，按中國代表團，前曾向經濟會議聲明，謂中國政府，已預佈關於出產國標記之規章，自一九三四年一月起實行，以後進口貨物，概須用輸入國文字，在易於辨認處，標明出產國名，日本代表團之意見書，一般人均認為係針對中國而發云。

(七)保護政策小組之決議案——十七日倫敦電，經濟會議間接保護政策小組委員會之起草股員會，通過一決議案，向各國建議在各項商約內，列入如下之條文，即如締約國之一方，採取一種辦法，顯然損害其他一方，而改其條約所造成之局勢時，則其他一方得提起陳訴以設法恢復已破壞之均衡，締約國之一方，對於對方此種陳訴，不得拒絕加以善意之致慮，但此項義務，對於條約其他部分，特加規定之問題，如稅率問題等，則不適用之，此外該決議案，更主張必須遵守一九三二年十一月三日，關於「稅關手續單純化」公約之條文，最後則以為稅關手續問題，已由國聯會經濟委員會充分研究，自可作為根據，以召集特殊會議

加以討論云。

(八) 保護政策小組通過貨品標記問題報告書——據十九日倫敦電，經濟會議經濟委員會間接保護政策小組委員會，於昨日開會時，通過關於「出產國標記」之報告書，主張成立協定規定下列各項，即(一)各國施行關於「出產國標記」之法律時，應避免對於各輸入國之一切差別待遇。(二)關於「出產國標記」之法律，不應損害貨品，亦不應減削貨品之價值。(三)此項法律不應包含過分嚴峻之條文，以致有妨於貿易。(四)在修訂出產國標記法律之前，應有相當期限，以通知有關各國。(五)應規定一種手續，使因出產國標記法律，而遭損害者，得提出陳訴。(六)各國所規定之出產國標記，應求其簡單而一致。以上各項意見，業經一致，此外尚有數項，則意見不能一致，即(一)規定標記之時期，一方面要求於貨品出售時，方加標記，另一方面則要求於貨品出口時即加標記。(二)於頒布關於出產國標記之新辦法時，應採何種手續，意見不同。(三)對於爭議之友好解決，意見不同。(四)關於出產國標記現行辦法，不應加重，以後並應逐漸取消，意見亦不相同。(五)關於「出產國標記」之特許免除辦法，意見不同。

(九) 商業小組發表報告書——據十七日倫敦電，商業政策委員會之報告，現已發表，該報告書重申大會全部在事實上基於幣價穩定之說，繼於分析不同意之各種原因後，雖間有提出暫時保留者，但皆以爲直接與間接之商業上限制，不久必須銷滅。該報告書又切實說明彼此以兩方的協定減輕過分的稅則之必要，主張無條件的維持最惠國條文云。

(十) 木料小組會蘇俄對加拿大提抗議——據十七日倫敦電

，日前世界經濟會議加拿大代表，曾謂蘇聯木料所以能銷售者，係因用不正當競爭手段之故，例如榨取勞工，即其一端云云，本日蘇聯代表奧塞斯基，向經濟委員會發表宣言，對於加拿大代表所稱各節，提出抗議，并切實聲明，謂蘇聯各企業，嚴格採用一種商業會計，凡生產成本實際上所有要素，皆計算在內。又謂最近數年來，世界各國之將人民生活水平線抬高者，惟蘇聯一國而已云云。

(十一) 保護政策小組通過肉類貿易決議草案——據十八日倫敦電，世界經濟會議經濟委員會，處理間接保護政策之小組委員會，本日開會，通過關於肉類貿易之決議案多件，其中一案，主張不久召集一種國際外交會議，對於國聯獸醫專家委員會所草擬之各種公約草案，加以審核，間接保護政策小組委員會前曾設立起草委員會，担任將關於各種間接保護政策之議案，總合爲一，該股員會業已呈具報告書由小組委員會加以討論。

(十二) 牛乳小組起草報告——據十八日倫敦電，經濟會議經濟委員會，牛乳及牛油產品小組委員會，於今晨開會，審議提交該小組委員會之各項決議案，其中如意國之提案，主張牛乳及牛油問題，應與其他經濟問題，作通盤之研究，而不當分別討論，波蘭之提案，則與意國相反，以爲設立國際牛乳理事會，以整個牛乳市場，小組委員會會議結果，乃選派一起草委員會，命其起草足供進行討論之基礎。

(十三) 牛乳問題之決議案——據十九日倫敦電，經濟會議經濟委員會產銷調整小組委員會，通過牛乳股員會之草案，主張研究設立國際牛乳理事會，俾於下屆經濟會議開會時，得徹底解決牛乳產銷問題。

白銀協定問題

(一)美代表關於白銀協定之提案——據十三日倫敦電，美代表畢特門今晨在白銀股員會集議時另提出一辦法，以代替其關於白銀之原有議案，規定參加大會之各國政府應阻止其銀幣成色之再減，或銀幣之鎔化，惟鎔後另鑄新幣者，不在此限，各國銀幣成色至少為八百至一千，各與其預算難題相適合，銀幣應酌視各國預算情形用以代替低價值之紙幣，各國政府之征收銀進口稅者，須考慮用何方法使白銀自由輸入所遭之阻礙，得以減少或銷除，而政府之不徵收銀進口稅者，須保持其免稅，無論如何，不得徵稅超過，任何主要銀國，如玻璃維亞，加拿大中國美國印度墨西哥與西班牙等所採行之程度，與會之各國政府，須諭其中央銀行考慮可否以白銀為其合法準備金一部份，用於抵付通貨，或國際結帳，再與會各國政府除印度與西班牙政府外，須依允在一九三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不售出因銷毀銀幣而得之銀，至於印度與西班牙兩國，其政府存有大批現銀而認為可出售者，則此兩國政府與主要產銀國政府間應設法締結一種協定，庶根據此約可決定出售之最高限量，而售出之數，可為產銀國政府之收買相抵銷，至於此項白銀，則以充貨幣用途，或鑄銀幣或為通貨準備金，或在協定期期中保持不用俱可云。

(二)金位國反對採用白銀協定難成功——據十三日倫敦電，八主要存銀與產銀國，正準備在星期五草簽第一字母於限制白銀產售協定之際，又以銀本位國出而阻撓，未克實行，現料至早將展延至星期一，以便從事修改，滿足荷法之要求，惟關於限制今後五年內供給市場銀數之基本條文，當不致大更動，目下此項基本條文中，僅中國西班牙及印度每年售銀數額，尙未商定，

但聞三國意見，相去不遠，不難妥協，至於荷蘭反對規定耐用白銀為通貨準備一條之措辭，刻正由主席畢德門重行草訂。據今夜畢氏語人，談判尙能有滿意進步，以故逆料至星期一，當能完全商妥，準備草簽第一字母，此項協定，本將於明日提出貨幣委員會，今日金本位國之出而阻撓，足見其對於具有削弱金本地位趨響之任何方案，悉將與之搏戰，並有若干金本位國代表，曾私語記者，非俟成立普遍安定協定後，若輩將盡力妨阻考慮其他問題云。

據十四日倫敦電，銀股員會在將獲一致同意之時，忽被迫暫停工作，畢特門之修正議案，因荷蘭代表團之態度，現成僵局，今日集議時，荷蘭代表聲稱，在未奉荷政府訓令以前，未能討論此案云。衆料銀股員會將於星期一一日再行集議，目前幕後有人竭力調解。

今日荷蘭銀行減低貼現率半厘，成爲四厘，此尙或認爲歐洲金本位國中央銀行密切合作後，荷幣已能完全恢復其原有力量之徵象。惟歐洲金本位幣狀況既有進步，恐主要產銀與存銀八國所商妥之減少銀產廣用銀幣協定，將爲之展緩採用，因採用此協定後，各國皆須停止銷毀銀幣與重用銀輔幣，聞有數國，因銀幣不爲人民所歡迎，不欲參加，今金幣既形勢較佳，恐更將展緩此協定之成立，至八銀國雖已同意，但仍以全世界普遍採用爲條件云。

(三)白銀協定縮小範圍——據十八日倫敦電，今日形勢，似經濟會議在休會前所能解決者，祇有白銀一端，但仍以各國意見紛歧，不能望其有廣大之解決，英美代表刻已草成一新決議案，以代數日前八國同意商定之協定草案，將於今日提出委員會。

內容僅能試行限制出售與生產數額，關於推廣用途於塔充準備金一項，將被刪除，因荷蘭反對此事最力，而英國似欲贊同荷蘭之主張也。且即荷蘭其他反對點，英國亦有贊助之趨向，蓋此項新決議案，其草擬之本意，即在欲使荷蘭滿意云。

(四) 白銀協定問題局勢益趨複雜——據十八日倫敦電，今日情形，似金本位國刻正此退彼繼，企圖在經濟會議休會以前，阻撓會中成立一種白銀協定而加以簽證。美代表舉德門既與荷英商妥第四次修改所擬決議草案後，今日復有意代表出而阻撓，提出一新決議案，要求加以討論，聞其內容，與華德門所認為恢復銀行之必要條件，相去甚遠。據美代表意見，意人此案，將使局勢益見複雜，足以延滯成立協定期。又據可靠消息，關於白銀問題，並未有協定草案，曾經簽證第一字母云。

(五) 白銀協定決議全屬空泛論調——據十九日倫敦電，舉特門國際管理白銀之努力，現已失敗，銀股員會已通過一議案，贊成多用銀為通幣，並主張限制白銀出賣問題，由出產國討論之，美元跌至四元八七，其折合英鎊之價，已與英國拋棄金本位以前英美匯價相等，美元出售者頗多，英幣漲起，不利於物品市價，但證券交易所則未受影響。

又電，銀股員會所通過之議案，主張產銀國與存有極多現金之國締結減少銀價波動之協定，並請他國勿施行妨害此議案之計畫。又請各國政府勿再將銀幣減至八百至一千成色之下，此議案又主張以銀幣代替低值紙幣。上述各條陳可附以保留，政府可採行任何必要方法，以防止銀幣之流出，或銷毀，及銀價之漲起超過比價，如以一九三六年底為效力終止時期之銀協定不能成立，則此條陳至明年四月間即行作廢云。

限制糖產問題

(一) 愛爾蘭反對限制糖產協定——據十三日倫敦電，愛爾蘭代表團通知經濟會議經濟委員會，謂國際糖會議所提出之建議，足以妨礙愛爾蘭糖業之發展，故該國不能參加此項建議云。

(二) 糖產限制之討論——據十七日倫敦電，產糖各國在經濟會議談判五年內減少生產之方法，中國代表發言，謂中國輸入之糖，較其本國所產者，尚多一倍，故中國政府不能接受減少生產云。印度代表則謂，該國準備在五年內禁止海道或緬甸運糖出口，並謂現正在西謨拉舉行糖會議，以研究限制生產之問題，會議結果，當另行報告，日本代表則謂該國雖向中國及「滿洲國」輸出精糖，但此項精糖，原係由爪哇運入之糖煉成，彼接受向其政府詢問是否可在五年期間內，以本國消費為基礎，以謀生產之穩定，同時輸出與輸入，並應使其相抵云。

(三) 國際糖業會議提出建議——據十七日倫敦電，國際糖業會議今日以整理世界糖供給之提案送交世界經濟大會，其所擬之條陳，有一、大批糖輸入之國，應照目前標準穩定其國內產量，以免減少輸入。二、凡產糖足以自給之國，應擔任不得擴大超過其國內市場需要之出產，以圖輸出。三、不加入國際糖協定之國，應擔任不得增多輸出超過現額，今日糖業會議報告，謂英國已準備限制國內糖產，以現有產量為度，並在兩年內固定殖民地糖業，以八十三萬二千噸為限，在第三年至第五年，出口糖產可增至八七八、〇〇〇噸，九一四、〇〇〇噸，及九五〇、〇〇〇噸，俾殖民地得隨英國容有之銷費增加略增產量。

(四) 糖業協定障礙重重——據十五日倫敦電，古巴代表提

出一安定糖價計劃。但若實行之後，在今後五年內，僅倚靠東印度美國與古巴之主要產糖國可以供給世界之需要，南歐及日本等次要產糖國，祇能供給本國需要，被擠於國際市場之外，東印度美國古巴等產糖額，雖亦大為減削，但法意西班牙日本等國，既被迫不得輸出，故歐洲代表多認其絕少採用之機會云。

據十七日倫敦電，據國際糖會議所呈，與未加入查蒲思協定之五十一國接洽報告，關於限制出口與產額之國際糖協定，欲求實現，亦復障礙重重。俄國既堅持第一年蘇俄出口額應在二十萬噸至二十五萬噸之間，印度南斐與愛爾蘭則稱，不能加入正式協定。澳洲則稱五年協定未必可能云。

(五)日本堅決反對參加糖業協定——據十五日東京電，國際糖業協會所提世界糖產減少協定，曾由外務商工兩當局與糖業間協議中，因協定內容，不適日本實情，決定拒絕，今日已由外務省電告不參加該協定。

又電，日本糖業者，因日本非糖輸出國，決定不參加國際糖協定，外務當局頗重視此問題，十五日由重光次官來栖道商局長等會商之結果，其意見與糖業者完全一致，於是本日正午，取消日前通達之意見，同時電命駐英大使對於經濟會議代表團，說明不參加之理由，其內容謂日本產糖，由國內消費，對外輸出，每年不過一百萬擔，輸滿洲中國方面而已，日本並非糖輸出國，日糖未在海外市場以低價增亂市場，故日本雖贊成其協定之原則，然決定不參加云。

(六)美洲糖產會議宣告決裂——據十八日華盛頓電，企圖減少西半球糖產與安定糖價之美洲糖會議，實際等於決裂，而倫敦經濟會議中對於糖產，亦未能商得同意，因此糖已成美政府當

前嚴重問題之一。臨時政務會議將考慮今後有無以國內產糖者列入普通實業營業章程，而對於古巴，聽任自然之可能性。

按美洲糖會議目的，在減少美國本部與屬島及古巴之糖產，但古巴產糖者，在最後一分鐘，仍堅持美國對於古巴糖進口稅，當自每磅二仙減為一仙，此外一切外國糖，仍照現行稅率，以爲古巴減少糖產之交換，但美國產糖者，因古巴產糖者享工價低廉之利益，減稅後將致古巴糖轉可以完全控制美市場，故拒絕其請，古巴代表遂以不願繼續爲要挾。

據十九日華盛頓電：美洲糖會議業於今日決裂，古巴代表已啓程回國，僅留一代表在華盛頓報告今後新談判消息，今日舉行最後會議時古巴表示，願於加入減種協定，但不願將現有巨額存糖封存不銷，並堅持古巴下季減種百分之五十後，美國對古巴糖進口稅，亦當減輕一半，但美非糖業俱未允其請，又聞倫敦方面，亦以同樣原因，致暫停頓報告云。

小麥協定問題

(一)荷蘭主訂小麥協定美代表反對——據十三日倫敦電，今日英相麥唐納與麥業有關諸國代表會議時，荷相柯里恩博士建議由輸入與輸出國舉定股員會，俾在世界經濟大會結構內成立協定。美代表摩泰反對此議謂當由出口國先行妥協云。四大產麥國數日前曾建議多瑙河流域諸國每年運銷歐洲之小麥，應以五千萬布希爾爲限，但諸國今要求五千六百萬布希爾。

(二)四大產麥國與蘇俄及多瑙河各邦洽商——據十三日倫敦電，與小麥問題相關之各國代表，今日下午開會，決定請小麥主要輸出國，明晨先與蘇俄代表會晤後，再與多瑙河各國代表接洽，如能得到同意，則生產推銷問題小組委員會，將舉行會議。

以便指定委員，組織委員會，研究此事云。

據十五日倫敦電，四大產麥國與蘇俄之代表今日討論歷三小時，冀於俄國過去數年中小麥輸出之官場數字未經編製時，暫定一種折衷辦法，旋議定下星期一再開談判，屆時多瑙河諸國亦將被請加入討論，衆料星期一或下星期中當有妥協之可能。

(三)多瑙河產麥國協議——據十四日倫敦電，今日各主要產麥國已同意多瑙河流域諸國每年最少可輸出麥四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布施爾，如收成豐富，則可增至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布施爾云。

(四)各產麥國洽商結果蘇俄難同意——據十五日倫敦電，四大產麥國與蘇俄間之討論，以期成立輸出限制之辦法，聞加拿大澳洲美國與阿根廷四國建議，蘇俄應限制小麥出口，每年以二千五百萬布施爾爲度，俄代表則謂此數與俄國常年輸出數完全不合比例，渠可襄助專家編製表格，以示過去數年中俄麥之產量與輸出數云。

據十七日倫敦電，世界經濟大會中之四大產麥國與多瑙河諸國代表今日午後對於在限制小麥輸出與輸出之協定下多瑙河諸國小麥輸出限量之問題，又有一度談話，聞已暫行議定五千萬布施爾之數。至於對俄談話，則因雙方對於蘇俄所可輸出之限量，意見大相懸殊，以致談話暫時中止，須俟莫斯科訓令後，方可再議。

(五)小麥協定成功尙少希望——據十八日倫敦電，現聞多瑙河諸國之小麥協定僅屬暫時辦法，因阿根廷與澳洲代表皆未出席與議也，衆望最後協定不日可成云。

★ ★ ★

中央週報 第二六八期 一週大事彙述

日代表之 聯美演說

據倫敦十六日電，日本全權代表石井菊次郎，十六日下午六時半，對於美國播送如下演說，日美兩國在政治及貿易關係上，有互相遷携之運命，兩國貿易有唇齒輔車之關係，世界經濟會議所討論之各種問題，日美兩國多執共同立場，通商諸問題，船舶補助金問題等，其例也。至於銀問題，日本與銀使用國有密切關係，與美國在同一立場，余確信經濟會議達成於人類經濟的復興有益之業績，日本不惜爲任何努力，使經濟會議達成目的云。

日本準備 關稅重稅

據十八日東京電，已成僵局之世界經濟會議，將於二十七日休會，休會後，列國對於關稅稅案之對策，及其態度，頗堪注目，日本外務省，採自主的方針如下，多數國所採決之關稅稅案，其參加國，均考慮自己中心之利害關係，爲廣汎之保留，實質的並無何等意義，休戰案係爲確立通商條約而成者，支持此案之日本，固無積極反對之必要，然經濟會議休會以後，各參加國爲維護自己利益起見，若於七月三十一日以後，以一個月之預告，通告脫退，阻害國際經濟時，日本亦將根據參加該案時所附之保留，採擁護通商上利益所必要之關稅政策，而由自主的見地，謀斷乎之措置。

我國蛋業 抗議高稅

據十八日倫敦電，上海蛋業公會因英，德法，意等國，對於由中國產之蛋，過度征稅，限制輸入，特提出抗議，此項抗議經中國代表區之請求，已分送經濟會議各國代表。又電，出席世界經濟大會之中國代表團今日代表上海蛋業公

會向大會推銷委員會提出說帖，抗議外國迅速增高蛋稅之不合情理，並謂中國徵收外貨進口稅，極合情理云。

中東路賣買

會議續誌

中東路賣買會議於本月十四日繼續開第五次會議，蘇聯代表仍堅持所有權，對於價格之算定，則主張以建設費為基準，索價一萬五千萬金盧布，絲毫不肯讓步，偽國方面則僅允出價五千萬元，過此以往，亦不肯再讓一步，雙方態度，均頗強硬，最近偽國方面，且派偽司長赴長春，聲稱對中東路有共管權利，企圖以強力掠奪該路，與俄平分秋色，故本週以來，會議前途，仍在僵持之中，茲將各方消息，分誌於后。

蘇俄發表出賣

東路提案原文

東京通信，俄方所提出之中東路出賣原案，因日外務省認為於日不利，遂暫時扣留，不准日本各報登載，至七月五日下午，為俄方已向全世界宣佈，遂不得不宣佈，俄方提案所宣佈內容如下。

(甲) 出售客幣之地位及其意義 一、蘇聯政府根據北平及奉天協定，將中東路及其一切附屬財產，(即包含中東路及其在各種時期被奉天官廳以非法手段奪去之財產) 同意出售於滿洲國，但是干涉當時被押在該路路上之各種蘇俄財產，或依協約應交換之車輛，交換工作未完而留在該路上之蘇聯財產，當然不為出售之客體，此等財產應還於俄國，則組織特別委員會調查，確定應還之財產，如此，俄國所欲出售之財產如下。

(一) 本棧，一、七二六。○啓羅米突。

補助線(包含薪材運送線)二、五四四。九啓羅米突。

電信電話線(包含和水設備)二〇五七六。○啓羅米突。

(二) 鐵路所屬之機關車，車輛及運輸材料。

(三) 鐵路用及旅用之房子，棧房，住家，辦事處，兵舍及其他之市民家屋，其總面積有一百十九萬九千七百六十二平方米突之土地。

(四) 工廠及車庫，哈爾濱之各中央工廠，保險科工廠，電話科之工廠。

(五) 各發電所。

(六) 哈爾濱電話局。

(七) 河川商船隊，包含哈爾濱轉運碼頭。

(八) 鐵路附屬地。

(九) 各處之山林。

(十) 各處之醫院機關及獸醫設施。

(十一) 各處之別墅及療養所。

(十二) 各處之製業企業。

(十三) 製材廠，油房，機械油，雜布淨化廠。

(十四) 清涼飲料廠。

(十五) 羊毛廠。

(十六) 印刷所。

(十七) 哈爾濱自來水。

(十八) 腳踏車工廠。

(十九) 學校及俱樂部之房子。

(二十) 其他關於鐵路所屬之一切房屋，施設及財產。

二、如此，中東路在北滿產業界及其經濟發展上，今日尚佔其重要地位，而且由蘇聯之財產上及其經濟上之利益估價，亦有絕大價值，在此應特別記載者，因出售此路，於俄方在條約上所

規定之各種權益中，一部份因此消滅，一部份即大減其存在之價值，例如數千人之俄工人，從業員之義務的使用，某種之關稅特權等。

三、論中東路之意義，應特別主張者為歐亞交通上之重要連絡線，因出讓此路，必能除去各種現有之阻礙，中東路不喪失此種使命，甚為顯明之事實，中東路運絡豐沃，而將來可望發達之北滿南部及海洋，為北滿之幹線。此種使命亦甚重要，不但不為出讓此路而減少其意義，反為出售而消滅各種阻礙，可以在北滿生活上增大其意義，滿洲經濟愈發達，其意義愈重大。

四、不該因最近所產生之各種特殊條件，而阻害中東路之正當之活動，因此所造成之財政上之暫時惡化，誤解該路之實質上之經濟內容，及其意義與其將來之發展性。此種誤解毫無實據，中東路自中俄共管以來，至一九三〇年間，收支對抵，共計尚剩一萬萬四千萬金盧布以上，每年平均二千萬金盧布，此事實足證上段之言論為真，其中應特別記述者，即一九三二年度世界經濟恐慌，對於滿洲全體產業生活大加打擊之時，上述特殊原因因下造成之鐵路，在極困難條件之下，中東鐵路猶獲得總額一千二百萬金盧布以上之營業利益，此種事實，足以證明中東路所具經濟的威力之大，與其基礎之穩固，鐵路所得利益雖大，而蘇聯政府由該路所得利益不大者，蓋由於繼續不得不支出護路軍，政府各機關之維持費及貸與之款，以及旅客貨物之免費輸送等等之生產費用，蘇聯代表部對此雖有廢除之意，而以前中國反對，現在滿洲強硬反對。

(乙) 賣價及其支付方法 (一) 決定中東路及其財產之賣價，應根據奉天協定第一條第二項，該項規定，買收時，中東路

現值幾何，及應以何種正當價錢收買，蘇聯根據該項所定，正確地確定中東路敷設及發展所費現實支出額數之貸借對照表基礎條項，並慎重考慮根據公正原則，低減買價之一切可能情形，(二) 中東路建設費未完成工程之進行費，運轉材料購買費，建設資本實現時所受損失，建設當時利息，償還費及至一九三二年度該路改良費，其總額達四億一千一百六十九萬一千九百七十六金盧布，此金額中，並未包含該路完成，後數年間，帝制政府以補填赤字及經營維持該路所支出之一億七千八百五十七萬九千六百八十八金盧布，又該路記有蘇聯政府債務之對於投下資本之未付巨額利息，此數亦未包括在該總額之內，蘇聯政府考慮中東路技術的設備之受有某種程度之損失，且因各鐵路建設，其經濟的意義低下，將其買價低減到最大限度，作為二億一千萬金盧布，(三) 蘇聯政府願以中東路無條件所保留之鐵路用地價格，及中東路各林區價格，總共評定為四千萬金盧布，此金額較其現實價值低減甚多，因決定中東路及其一切財產買價總額為二億一千萬金盧布，加四千萬金盧布。即二億五千萬金盧布，(四) 此數與日本政府自身對於帝制政府所欲支付中東路南部線中寬城子老小溝間之代價比較，當為三億八千萬金盧布，且交涉當時，中東路一節，並無任何足以特記之人工的設備，亦無任何有價值之企業，至於中東路全體所有國條約經濟的意義，更全然無有，因此，由各種觀點言之，二億五千萬金盧布，為妥當公正之買價。

(丙) 連借貸一切讓與 (一) 中東路連借貸一切讓與滿洲國，即將來蘇聯政府對於中東路，應無任何要求，(二) 蘇聯政府為使上述買價支付容易，且刺激日「滿」經濟關係之發展起見，同意上述買價之半，即一億二千五百萬金盧布，可以商品支付，商品支

付，可以二年間分期繳納商品。「滿洲國」為支付商品計，發行日本國立銀行或日本銀行團之保證之債務證券，(三)總額一億五千五百萬之金錢支付，其四分之一應即以現金支出，餘額可由有日本政府保證之「滿洲國」債券支付，以債券年利四分，三年間償還。

第五次會議

俄堅持所有權——據十四日東京電，北鐵交涉之第五次會議，今日下午三時，在重光次官官邸開會，蘇俄方面依然主張北鐵為俄方之所有權，但滿洲國方面，曾加強硬之反駁，故未有何項具體的結果，於下午六時散會。

俄偽主張懸殊——據十四日東京電，俄「滿」兩國，對中東路問題之主張，其重大之不同點如下，(一)所有權問題，蘇俄方面之主張，(甲)中東路係帝政俄國，根據一八九六年，從清國取得之建設權，由俄清銀行建設，其後之改良費及一切經費，均由帝政俄國，及蘇維埃政府支出，(乙)蘇俄對中東路之所有權，華盛頓會議時，日本曾與承認，(丙)俄國革命為蘇維埃政府後，未曾表示放棄中東路之意思，(丁)一九一九年加納罕之宣言，不過表示關於中東路之管理，有與中國政府商議之意，然此宣言乃係對中國政府，而非對「滿洲國」而發。「滿洲國」方面之主張，(甲)蘇俄之主張，並無何事實上之根據，且今日仍繼續此種主張，則與放棄帝政時代所得權利之宣言，大相刺謬，(乙)建設費與改良費，蘇俄方面，雖稱為俄國資本，然其八成，乃係法國資本，蘇俄一面蔑視對法債務，一面於所有權問題，主張曾投鉅資殊不可解，(丙)華盛頓會議，日本不過否認非中國一方的所有權而已，(二)讓渡價格問題，蘇俄方面之主張，(甲)價格算定，須以建設

費及改良費為基礎而算出之，且附帶事業，亦當然不能蔑視，(乙)從上述見地，應得四億五千萬金盧布之數字，蘇俄當局，大舉讓步，僅索二億五千萬金盧布，「滿洲國」方面之主張，(甲)買收價格，估計為五千萬元，係合理的致慮，新建設費，蓋時價不過三千五百萬元，今多估千五百萬元，實已讓步，(乙)蘇俄當局，只知索高價讓渡，但亦須考慮中東路三十年後，將無償被「滿洲國」收回之點。

偽國態度強硬——據十四日東京電，外務當局，鑒於中東路讓渡交涉之無進步，本自乘機出而調停之意，乃最近「滿洲」方面代表，對外務當局，發表強硬之意見，即(一)讓渡價格，為五千萬元不能再讓一步，(二)蘇俄方面，如始終繼續非現實之主張，惟有中止交涉，(三)「滿洲國」屆時之處置，已命關係各機關，準備接收中東路等，事既至此，日本當局此時，似已拋棄無理調停之方針。

俄謀交涉遷延——據十五日東京電，中東路交涉，已舉行五次，尙無頭緒，此蓋蘇俄欲謀交涉之遷延，其理由如下，(一)日本退出國聯後，於國際間孤立，其斡旋中東路讓渡交涉，即為將來與蘇俄避免紛議，(二)蘇俄政府最近與中歐諸國，訂立不可侵條約，與英美之關係，並有轉機，此時並不畏懼日本，故不出售中東路亦可，(三)交涉如果遷延，日本必極焦慮，「滿洲國」必以實力接收鐵路，此時列國，必非難其不法行為，此乃蘇俄方面之打算，至日本外務當局，所抱見解，(一)中東路讓渡交涉，先由蘇俄提議，日始出而斡旋，「滿洲國」並無強行買收之必要，且蘇俄於最近之將來，不得不拋棄此路，(二)「滿洲國」於北滿之治安維持上，有單獨管理中東路之權利，即以武力接

收，並非不法。(一)日本雖不希望與蘇俄紛爭，然亦不懼蘇俄等，態度亦極強硬。

偽滿之爭端——據十五日東京電，昨日中東路第五次會議席上，大橋外交次長，對蘇俄方面之主張，加以反駁，其內容如下，(一)蘇俄方面，根據自己有利之假定，陳述意見，『滿洲國』亦希望研究之上，保留在下次會議反駁之權利，(二)蘇俄方面，雖稱『滿洲國』方面，已同意蘇俄所主張之「以建設費及代價價格為基礎」，然七月五日，『滿洲國』方面之聲明中言及蘇俄方面計算方法時，僅言「即假定照蘇俄之計算方法，而蘇俄所示之數字，確有錯誤」而止，決非承認蘇俄之方針，『滿洲國』始終以現有價值為基礎，故依此點承認代價價格，以五千萬為正當，(三)蘇俄方面，稱奉天官廳，不法接收中東路財產，然此乃根據中國之主權而來，並非掠奪，(四)蘇俄方面，高唱中東路價值之大，然則何故讓渡，無非因俄『滿』兩國，社會制度不同，若依現在狀態，經營中東路，反增加俄滿間之紛爭，及考慮中東路今後必喪失經濟的政治的利益結果之故，(五)最後蘇俄雖在今日仍屢次主張中東路之所有權，然『滿洲國』對此項主張，完全不能同意，茲特聲明於此。

會議之結果——據十五日東京電，關於中東路買收之俄滿第五次會商，昨午後二時起，在外務次官官邸，於丁士源主席之下，日俄『滿』三國代表全部出席開會，優列勒夫大使，反駁『滿洲國』之聲明，強硬主張中東路及其附屬事業，蘇俄方面有所有權，對於價格之算定，則主張以建設費為基準，如現在經濟價值僅能為第二義的考量，故二億五千萬元，萬不可少算，毫不肯讓步，大橋次長則主張以現在價值，為算定之基準結果，互相爭論

而止。於午後六時，發表如下之聲明散會，聲明書大意，第五次會議，繼續審議雙方提案，關於下次會議之時，由雙方接洽決定之。

日本否認斡旋

據十四日東京電，中東路讓渡交涉，俄『滿』間意見懸殊，致成停頓之狀，盛傳日本方面，將出而任斡旋之責，乃外務省天羽情報部長，昨發表公式聲明，否認斡旋之說，大意謂日政府不論帶公式與非公式，對於俄滿當局，並無何等斡旋之意，日本政府，不過以傍聽員出席中東路讓渡交涉而已，且認目下關於讓渡價格及其他，尚非可以斡旋之時期，即對妥協條項，亦未加以何等考慮云。

私人會談恐難成立

又據十八日東京電，中東路出售會議，雖經日外務省極力宣傳形勢轉好，其實已完全停頓，日方之惘惘外交失敗後，即託前駐俄大使廣田弘毅出任轉環，廣田訪俄代表數次，懇請開私人會談之途徑，但俄方仍執原議，以為原則未解決，不便磋商末節，故其前途仍未發見光明，中東路讓渡交涉，因俄『滿』兩國，主張懸隔，成停頓之勢，優列勒夫大使，十七日訪問內田外相，謂『滿洲國』之主張，與蘇俄方面之公正提案，相隔甚遠，蘇俄政府，深感交涉難於繼續，故希望日本政府，採有效的斡旋處置，以期打開局面，促進交涉，蓋欲日政府抑制『滿洲國』所主張五千萬元說，內田外相則答以俄『滿』兩國之主張，各有理由，望根據現實的見地，謀交涉之圓滿解決，日政府認為由俄『滿』兩國間直接交涉，以謀解決最為適當，且信照現在止之交涉經過，確未絕望，尚有直接交涉之餘地，若因一方非現實的主張

，致使交涉有決裂之危險時，當採適當之處置，然目下尙非其時，日政府極願兩國代表，進行懇談的協議，請對此點，加以考慮，午後六時，會見完畢。

又據十九日東京電，東鐵買賣會議俄「滿」雙方經日首相之勸告，將再試開私人會議，如不能解決時，再由日方出而斡旋，以後之會商，將價目問題擱置，暫不討論，將極重利益及所有權問題，據稱「滿」屬除堅決否認俄對該路有主權外，並謂不應將造路費包括在出售價目之內，且不承認沿路之附屬產業，爲俄所有，謂係第三者之財產，冒爲己有，凡此種種梗阻，皆爲俄所萬難接受，故衆料會議最後之結果，絕無良好之希望，據最近消息，謂俄代表接到莫斯科新訓令，俄對其已定條件決不變更，如會議進行困難，則徐圖再商，觀此則東路買賣問題有長期擱淺之勢。

偽國謀強 奪中東路

據十九日長春電，「滿洲國」交通部鐵道司長森田成元，十九日出發長春，赴哈爾濱，謀改革中東路之內部，即欲獲得俄「滿」共同管理之實權，蓋「滿洲國」鑒於東京之中東路

買賣交涉，因蘇俄方面之不當價格及所有權之主張而停頓，由奪重中東路共管財產精神之見地，決斷然行使實力，排除蘇俄之不法，由理事會要求更迭蘇俄幹部，根本的矯正命令系統之不公平，並以積極態度出之，對蘇俄從業員，爲對抗的罷工或暴動行爲，亦有充分之準備。

又十八日長春電，「滿洲國」政府對於中東路之買收問題，以爲無付償價無理買收之必要，已命代表團以此方針進行交涉，同時任命阪谷總務司長爲連絡員，連絡政府與代表團之間，「滿洲國」政府現正進行準備始終於萬一交涉決裂之時，對於中東路赤化職員之宣傳行爲行使主權加以峻嚴彈壓，東路交涉如決裂，俄「滿」關係將必尖銳化。

東路俄員 紛紛辭職

據十九日哈爾濱電，據俄報載稱，最近有若干中東路俄籍職員辭職，其原因如下，(一)因大部份之俄籍職員在鐵路工作，均有二十餘年，按諸鐵路章程，應得養老金，故均提辭呈，俾領取養老金，(二)彼等願與鐵路脫離關係，俾他日不致被逼退回俄境云。

一週大事日記

七月十四日起至七月二十日止

七月十四日 星期五

- ▲立法院第二十六次會議通過修正工會法。
- ▲辭之珩等在唐山商洽偽軍編遣事宜。
- ▲多倫克復後日方向馮駐平代表提抗議。
- ▲劉湘軍進攻嘉定。
- ▲汪院長邀宮碧澄彭昭賢商新省善後。
- ▲世界經濟大會定期宣告延會。
- ▲全印大會否決無條件放棄非武力抵抗。

七月十五日 星期六

- ▲何應欽促宋哲元繼續幹旋察局。
- ▲故宮博物院理事會在京開會。
- ▲外部爲京日領館攔捕韓僑事向日領提抗議。
- ▲黃壽松派兩參議到京報告新省事變經過。
- ▲中央提出逸仙等艦與三逃艦編第一艦隊辦法。

七月十六日 星期日

- ▲歐洲四強公約正式簽字。
- ▲意飛機隊安抵芝加哥。
- ▲偽軍定期開始點編，于學忠到平謁責請示工作方針。
- ▲蒙藏會與達賴代表商安康藏和平辦法。
- ▲戴院長赴贛謁蔣商新事。
- ▲余漢謀在大庾召開剿匪會議。
- ▲日外務省將增設滿蒙局。
- ▲日生產黨大陰謀完全暴露。
- ▲若槻演講日本財政弱點。

七月十七日 星期一

- ▲李杜抵京向中央報告抗日經過。
- ▲汪院長在行政紀念週席上演講以建設求統一。
- ▲黃郛對接收戰區各縣長訓話。
- ▲沈鴻烈電蔣汪辭青市長職後已悄然離青。

七月十八日 星期二

- ▲金沙江對岸藏兵有內犯勢。
- ▲世界經濟會着手辦結束。
- ▲英倫舉行空軍大戰。
- ▲收編偽軍聲中李際春索鉅款，李將任戰區軍事編練長官。
- ▲李濟深陳銘樞電四院長請飭令入察之師停進，汪院長已有覆電。
- ▲馮部破壞平綏線鐵橋。
- ▲青藏康藏停戰協定已成立。
- ▲國聯與我國技術合作委會在巴黎開會。
- ▲世界經濟會主幹部討論延會方式。

七月十九日 星期三

- ▲日偽軍向察邊出動。
- ▲偽軍編遣因編費及名義問題發生波折，戰區接收展期。
- ▲李杜將軍由京赴贛謁蔣委員長。
- ▲世界經濟會議結束程序已擬就。
- ▲日本空軍大演習。

七月二十日 星期四

- ▲偽軍編費議定，接收人員候命待發。
- ▲察省人民自衛指導委會代電全國籲請明令討馮。
- ▲中央第八十次常會決議准華北臨時辦事處結束。
- ▲世界經濟會白銀小組會通過白銀決議草案。

預約加印「日本侵略中國史畫上冊」通告

1. 內容：本書根據六十年來日本侵略中國事實，繪為圖畫，（全書圖畫百餘幅，分訂上下二冊）每圖附有簡要說明，工農士兵兒童以及不識字者閱之，均可了解，誠為抗日聲中最高有力之通俗讀物。
2. 價目：（保甲種刊物，照印價全數收費）
 - 一、道林紙的：每冊大洋一角五分。
 - 二、新聞紙的：每冊大洋一角。
3. 預告：本書下冊，不日即可出版。

節制資本淺說再版通告

節制資本是民生主義兩大原則之一，就是挽救中國經濟危機，和補救資本本身所發生的弊害最適當最科學的方法。唯一般民衆對於這種問題，尙未能澈底明瞭，本部特就總理對於這項問題的遺教，并參考各種經濟學說，把節制資本的意義和辦法，分章說明，編成此冊；使不明瞭節制資本的人，知其究竟。同時也可以作實行節制資本的一個方針。現與平均地權淺說同時重印，以供研究整個民生主義的參考。每十冊印費洋三角，黨部預約，僅收一角五分。預約辦法前。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委員會

選錄

以建設求統一

汪精衛

二十二年七月十七日在行政院紀念週講演

二十年六月我在廣州曾提出以建設求統一的主張，當時沒有反響，最近在南京對於以建設求統一偶然提及，便引起上海晨報和中華日報的鄭重討論，這是可以欣慰的事，所以我就於原來主張，再來申述幾句，以建設求統一，是否可行呢？建設是必要的，但建設是否可以求統一呢？換言之，未統一以前，是否有建設的可能呢？統一的反面，是分裂，是對抗，除了對抗中央以外，還有各地方之互相對抗，還有同一地方兩個以上之勢力互相對抗，對抗的形勢一日存在，則兩方之擴張軍備，一日不可須臾緩，甲添一個兵，乙趕忙也添一個，甲添一枝槍，乙趕忙也添一枝，如是則竭百姓的脂膏庫幣的收入，還不夠做擴張軍備之用，還有什麼餘閒餘力，以謀建設，最多不過是將擴張軍備費萬分之一，以至於百萬分之一，拿來做點綴品，以自欺欺人便了，欲以建設求統一，豈不和緣木求魚，同一無望，以上是我所假設的，對於以建設求統一的駁論，而我的答辨如下：

如果有對抗形勢存在，則能建設的必勝利，換言之，即能統一，不能建設的必失敗，換言之，即成爲統一的障礙物，必被掃除，譬如如有兩個對抗形勢，甲是注意建設的，乙是不注意建設的，甲既然注意建設，則必注意於人民的生產力之發達，既然注意於人民的生產力之發達，則必注意於解除人民之束縛與困苦，於是

其第一着手必爲在政治上厲行廉潔，使官吏不中飽，不貪婪，不吮吸人民的脂膏以自肥，在軍事上嚴申紀律，使軍隊不擾民，不自爲刀俎，而以人民爲魚肉，於是人民的生命財產，便有了保障了，換句話說，人民上可以保得住腦袋，下可以保得住荷包了，於是可進而爲第二着手了，農業建設的結果，農民生產力發達，購買力因而增加，而工業建設，商業建設，亦因以活潑進行，而臻於發達，到那時候，因民力的充實，而國力隨以充實，因國力的充實，而爲國力之一部分的武力，也隨以充實，反之，乙既然不注意建設，不用說其注意定然在於擴張軍備了，注意於軍備之擴張，而不注意於人民生產力之發達，第一期是竭盡人民的所有，以用之於軍備，成爲畸形的發達，第二期人民生命的泉源，已經耗竭了，其軍備的憑藉，也就破碎無餘了，試問以甲勢力與乙勢力相遇，誰是勝利呢？誰是失敗呢？我說以建設求統一，同時並沒忘記充實武力的必要，充實武力，是國家生存不可缺的條件，尤其在弱肉強食的世界，兩強相遇，還有公理可講，強弱相遇，簡直的公理是一個被輕視的名詞，無強權而談公理，非惟無效，亦且可恥，所以充實武力，是絕對沒有異議的，只是不可忘記了武力的泉源，因爲武力不是從天上飛來，而是從人民身上發出來，人民沒有力量，武力沒有充實之可能，或者會有人駁我道，建

設不是一時所能完成的，譬如甲分力於建設，而乙專力於擴張軍備。則甲之軍備較乙為弱，有隨時被乙打倒的危險，只怕不待建設完成，而已經失敗了，這種說法，不但估量得武力的價值太重，估量得人民生產力太輕，而且即以武力來說，亦過於看重數量，不看重質量了，須知道現代的武力，乃是由合理的社會組織，與科學的進步所造成，不但物質方面，有待於農工商業之發達，武器方纔精利適用，精神方面，尤有待於道德紀律之鍛鍊，方纔能同心同德，所向無前，這些決不是放棄建設，而專從事於軍備擴張，所能達到的，如果不明此理，而惟知從事於軍備擴張，軍備越擴張，人民越困窮，由人民的困窮，而至軍隊的困窮，只靠少數食得又飽又肥的將領，帶着多數餓肚皮的兵士，旁邊還圍繞着大多數窮得發昏，餓得發昏的人民，於此而與民力充實之軍隊相見，衆寡雖殊，其如人心離散何，民國以來，多數軍閥，手擁重兵，而一旦土崩瓦解，不能復起，其原因皆在於此，明白了這一層，可知欲求統一，惟有建設，不能建設，必不能統一，進一步說，不能建設則不能自存，自存且不能，還有什麼統一可言呢

復興農村與復興民族

——二十二年七月十七日在國府紀念週講演——

今天又奉到主席的手諭，命兄弟來這裏作一次紀念報告，兄弟最近感覺到社會各方面，對於復興農村，和復興民族，這兩個重大問題，大家都很注意，如許多人的討論，或著作當中，莫不涉及於此，這可說是國難嚴重中，一個最良好的現象，現在就拿這問題來和諸位講，中國的農村，何以會如此的崩潰呢，這話說來很長，不過以我的簡單理解，不外是一句話，吃了帝國主義

？今日國事，固可痛心，然痛心不能統一，尤當痛心不能建設，民國以來，越求統一，越致分裂，其原因雖甚複雜，而其最大者，則在兩方都沒有建設，雖不能說沒有建設的決心，建設的宣傳，但是沒有建設的事實，則無可諱言，如其有之，決不會民窮財盡，到此田地，人民到此田地，實在無從分別兩方之誰是誰非，誰優誰劣，因此無從作左右袒，因此兩方都得不到人民的擁護，如果一方有建設，而一方無之，則人民為切身利害計，必出而擁護有建設者，此可斷言，所以難於並存的對抗形勢，其結果必不逃的，雖然在短期間，或者會此與彼併，而其究竟必為兩敗俱傷，其二，一個注意建設，一個不注意建設，其結果建設者勝，不建設者敗，其三，兩個都注意建設，那更好了，彼此以建設為競爭，此進一步，彼更進一步，此高一著，彼更高一著，這是有益的競爭，也是正當的競爭，其結果經濟關係日趨密切，分工合作，不能相離，彼此都自動的取消對抗的形勢，而要求統一，以上是我以建設求統一的論據，也是我對於國家前途之唯一希望。

居正

經濟侵略的虧，當一八四二年中國因鴉片戰爭一役失敗之後，就與英國訂立了一種喪權辱國的南京條約，從此中國的昏庸老弱，便為世人所共知。各帝國主義，即乘機而入，接着便有中美條約，虎門條約，北京條約，馬關條約，辛丑條約等等，先後訂立，核其內容，無非是承認通商賄款開闢租借地治外法權割讓屬地等令人悲痛的紀載，帝國主義的武力侵略，既獲成功，國際資本主

義的經濟侵略，就跟着而來，於是乎中國便成爲國際市場投資地，原料搜刮所，從此門戶洞開，一任帝國主義的擄掠了，在這種國際資本侵略之局面下，一方面促進了我國沿海沿江的都市發展，另一方面却加速了內地農村的破產，蓋因都市的發展，一邊增加了農民的消費量，一邊吸收了農民的參加都市生活，同時因國內工商業的發達，及國際資本主義的搜刮我們的農產原料，致農村經濟，日趨恐慌，照常理講，國內產業發展，應該加富農村的經濟，爲什麼歐美各國，自十八世紀產業革命後，國家便日趨繁榮，而中國却因產業發展，而日陷凋敝呢，原因是列強的產業發展，是由於自動的，我國則是於國際資本帝國主義侵略下而逼迫出來的，在在受着帝國主義的壓迫威脅，都市的金融權，盡操在國際資本主義的手裏，此種畸形的發展，自表面上看來，中國的都市，正在向前發展，其實骨子裏，正是在替國際資本加緊了壓榨農村的血液，因爲國際資本把中國農產品以賤價買了去，加以製造後，再以高價傾銷於中國市場，實際上此種消費者大多數還是農民，在一轉手間，他們便賺了錢獲得了經濟侵略的效果，而我國農村經濟，便隨着此種侵略，宣告破產了，這樣的循環往復，國際資本的勢力愈大，中國農村的崩潰愈甚，中國向來是以農立國的，農村一動搖破產，其他一切便無辦法了，說到這裏，定有人以爲我這話，把中國農村問題，說得太國際化了，不該忘了國內傷害農村的種種原因不提，誠然，如從前土豪劣紳的剝削，兵匪災荒的層出不窮，都是使農村破產的重大原因，不過這些總是國內問題，不難找到解救的辦法的，就說災荒是天災，但也可說是人禍，假使科學發達，農村的造林講究了，未嘗不可減少水旱災荒的分量，惟獨國際資本的侵略，却是一個對外問題，雖也

有解救的方法，比較其他的事情，總困難多了，在滿清末年，一班大吏，如李鴻章張之洞輩，鑒於外人勢力的壓迫過甚，確也覺悟到非圖強不足以抵禦外侮，因創辦製砲廠船政局等軍事工業，大練新軍，另一方面也注意產業革命，如一八八二年李鴻章奏請在上海試辦機器織布局，一八八六年張之洞在廣東創設蠶絲局，嗣後又有織布局，煉鐵廠之設，此風一開，隨着紡紗廠火柴廠機器五金廠等，蓬然以起，極盛一時，然而都忘了數千年來立國基本的農村問題，更沒有料到跟着做做了，會釀成農村致命傷，這次圖強自新的結果只造成了一二都市的日漸發達，而農村則是日漸凋敝了，這凋敝的農村，到了晚近，已由動搖而崩潰而破產，有些地方，竟是大毀滅，這種悲慘的情形，如果聽其自然，不加救濟，非但農村從此破產，便是整個中國的毀滅，也就在目前，更不必待帝國主義武力的侵佔，共匪的騷擾了，所以中央有鑒於此，故有農村復興委員會的組織，來挽救這一線生機，最近政府且向美國借款五千萬，作從事復興農村的切實準備，然後以提高關稅，限制外貨的輸入，使國際資本減少在華的勢力，而不使國內農產品，受甚深之打擊，這是一個根本問題，至於國內的匪患災荒，以及一切有害於農民的苛征雜稅，也都存積極的從事掃除，譬如說田畝的附加稅，現在無論那一省所征的名目，大半有十種以上之多，什麼保衛捐教育捐衛生捐等等的名目，這是正稅以外不應該有的征收，雖說是政府因財政短少，有此不得已之舉，然而保民適足以擾民，農村既已到了破敗的境地，還要加重他們的負擔，這是要不得的，政府的工作是興利除弊，社會各方面，都能做到見善則舉，有弊則革，與政府通力合作，政治是不難達到清明之境地的，所以只要把這個農村問題好好的解決以

後，其他一切，便可漸漸地走上軌道，現在一般的口號，是復興農村，復興民族，只須做到復興農村，便可說是復興民族，至少是解決了農村問題，就是解決了復興民族問題的一部分，希望各樣一個口號留傳着。

本黨與新聞界的關係和確定以後努力的方向

葉楚傖

——二十二年七月十七日在中央紀念週講演——

各位同志，今天兄弟要講的是「本黨與新聞界的關係和確定以後努力的方向」，因為本黨與新聞界的關係太密切了，彼此相需相求的方面太多了，因此有時候大家會感覺到愉快，有時候大家會感覺到麻煩，但是在麻煩的中間，也可以收到愉快的結果，如果新聞界與本黨在不斷的麻煩中間，站在不同的立場，來認識一個共同的利益，以確定一致的一個觀點，則以後雙方方面都可以向愉快的路上走，因為麻煩並不是疏遠的結果，乃是親近的現象，譬如兄弟之間，算得親近了，但在親近中間，也會出生不少的麻煩來，不過新聞界看本黨似陌路的人，而本黨看新聞界也似陌路的人，彼此不相親近，雖不會有多少的麻煩，而彼此的誤會，必會愈弄愈深的。

本黨開始革命的時候，正是中國的新聞事業發端的時候，我們看在那時候的新聞界，並未與本黨發生關係，完全是一種文人的筆墨，而並沒有政治和社會的意味，同時我們知道總理正在努力提倡革命時，而上海是中國報界首先開始的地方，那時候的上海報紙，雖有一二篇論說，但要是皇帝有了一條上諭，便會有一篇「聖諭恭註」的文章，登載出來，言論是如此，至於記載並沒有把事實列為標題，所以我常說，那時候的報紙，上半篇是八股，下半篇是五言八韻的詩，而與政治並沒有發生關係，更說不

到與革命政治的關係，到了近年來，報紙一天多一天，政治的記載，一天詳細一天，於是與本黨的關係，一天密切一天，而彼此間的麻煩，也一天多一天，而這一種麻煩，乃是新聞界進步的結果，在新聞界方面怕干涉，而在本黨管理新聞事業的同志方面，怕出亂子，因此彼此間的麻煩而不痛快的心理避免不了，所以我們應該在這麻煩的中間，找一雙方互助的解決方法，斷不許在這麻煩的中間，生出更大的麻煩來，我想新聞界與本黨，非但不合作不可，並且有合作的最大的可能，只要我們找一適宜的方法便可以達到我們的志願，譬如本黨在管理新聞方面的同志，有字條給各報館，說是某項新聞，不能登載，各報館的編輯人，雖不把某項新聞登載出來，但是他們的心理，一定是很高興的，關於這一點，我覺得應該使各報館的編輯人有明瞭其不能登載的理由的必要，因為大家為國家利益計，人同此心，心同此理，除了別有作用的以外，決沒有作破壞國家利益的人，但是現在管理新聞方面的同志，為甚麼只給他們知其然，不給他們知其所以然呢，因為恐怕他們連把他告訴的「所以然」也登了出來，那是他的責任太重了，如果各報館的編輯人，認為這是作編輯的參考材料，而不是作刊載的新聞材料，必可以減少許多的麻煩，且可以造成彼此的合作，同時我們能告訴他們一些大體的政情，使他們

有準確的判斷，登載與否，都取決於某種公式，也可以減少他們疏忽的地方。

還有一點，就是黨報與非黨報中間，好似有一條界線樣的，關於這一點，我有一個說明，黨報是怎樣來的，是給各報迫出來的，黨報的產生，是在中華革命黨時代，那時候的言論，在北洋軍閥支配之下，使本黨天天受冤枉的罵，尤其是本黨的總理和領袖，常受到種種的污辱，使本黨既不能抬頭，又不能張口，於是本黨非自起來辦報不可，其實本黨的三民主義，已得到全國的同情，報紙既是代表全國的言論，則在同情三民主義之下的報紙

，當然不會有反三民主義的言論，真能如此，黨報原也可以不必要的，可是在這種政論艱難的中間，為國家而辦的報紙，和為辦報而辦的報紙，他們的言論，為取得大多數的同情，固然要說大多數的話，而為個人而辦的報紙，那就甚麼話都可以說了，我以為全國報紙，應該向一條路上走，應該有一具體的辦法，如何可使報館得到相當的材料，如何可使報館自己有判斷力，而在黨部方面，可以完全不靠干涉，而在雙方合作的中間，生出完滿的結果來，這是要我們努力的。

★ ★ ★

請看國軍抗日寫真

日本此次犯我淞滬，與我忠勇愛國之國軍，血戰一月又二日，其經過情形，實可歌可泣。關於國軍抗日之寫真，坊間雖亦有所見，惟取材皆不完備。本部於滬變發生之初，即派人親往最前線，冒險攝取，舉凡日軍事前之準備，慘暴之行爲，潰敗之醜態；與我我軍之忠勇抗敵，一往無前之精神，革命民衆，擁護戰士之熱忱；莫不網羅殆盡。復有極有價值極有趣味之插畫多幅，穿插其間；又附有抗日日誌，詳述滬戰經過。讀此一書，不獨可完全明瞭國軍抗日之源源本本，且可以發揚中華民族之固有精神也。此書包羅照相插畫數百幅，約七十頁，用上等道林紙精印，每冊僅取印刷費大洋三角由中央秘書處出版科發行。愛國之士，宜乎人手一編。

預約加印——實業計劃提要通告

甲、內容：

1. 坊間關於實業計劃的簡本，雖已出版多種，但其編制能使讀者閱後得有一貫系統之印象者則甚少。本提要以總理在原書目錄中所定之系統為根據，將原書內之各部遇有同類者，歸併一處。如鐵路一項，原書雜見於第一、第三、第四、三計劃中，今則歸為一章，以便一覽了然。尤其關於實業計劃發端之原因及進行之方法與步驟，原書僅散雜於序文，序論，結論，及各部計劃中，讀者殊難記憶，今則劃成總論一編，并冠以標題，一覽即知，此為本提要之優點一。

2. 本提要係摘錄原書之核心并冠以標題而成。因求系統之一貫，次序雖有前後，而字句則毫無更改，此為本提要之優點二。

3. 實業計劃原書為英文本，中文本雖為黨國先進所譯，且曾經總理校閱，但或因手民之誤，與原本仍稍出入之處。本提要以英文原本為根據，與譯本略有不同，此為本提要之優點三。

4. 各篇并詳附插圖，并附本部印發之實業計劃鐵路系統詳圖一大幅，此為本提要之優點四。

乙、價目 每十册大洋一元六角黨部預約加印減半價大洋八角

丙、各級黨部應得份數

一、國內黨部：

1. 省及特別市黨部十份
2. 縣市及特別縣黨部四份
3. 區黨部一份

二、海外黨部：

1. 總支部直屬支部十份
2. 支部四份
3. 分部四份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宣傳委員會

中央第七十八次常務會議

中央執行委員會於二十二年七月六日上午八時，在南京中央黨部第一會議廳舉行第七十八次常務會議。出席者：葉楚傖，汪兆銘，于右任，顧孟餘，孫科，列席者：黃吉宸，褚民誼，李敬齋，賀耀組，王祺，石青陽，蕭吉璠，丁超五，黃復生，陳肇英，克興額，周啓剛，谷正綱，唐有壬，陳樹人，李宗黃，洪陸東，李次溫，鄭占南，馬超俊，蕭忠貞，梁寒操，主席：汪兆銘。茲探誌其重要決議案如下：

(一)中央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函：爲農人運動指導綱要，商人運動指導綱要，前經第三十八三十九次常會先後通過，惟查與修正指導民運方案暨修正人民團體組織方案皆有所抵觸，茲經分別予以修正，並擬訂工人運動指導綱要，婦女運動指導綱要，學生運動指導綱要，一併請轉陳鑒核案。

- 決議：(一)修正農人運動指導綱要，商人運動指導綱要通過
- (二)決議：本月九日上午八時舉行國民革命軍誓師紀念，推朱委員培德報告。
- (三)決議：推黃委員紹雄出席下星期一中央紀念週報告。
- (四)其他。
- (二)工人運動指導綱要，由行政機關(如交通鐵道實業各部)派出負責人員會同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審查。
- (三)婦女運動指導綱要由組織宣傳民衆運動三委員會會同審查。
- (四)學生運動指導綱要由教育部各大學派出負責人員會同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審查。

剿匪區內各路總司令部處理地方黨政事務暫行規程

——二十二年七月六日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七十八次常務會議備案——

第一條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行營(以下稱本行營)爲集中權力，增加剿匪效率起見，依據中央政治會議決議頒布之各路總司令部組織大綱第三項及第五項特制定本規

第二條 各路總司令部處理地方黨政事務，其與行營及省政府暨省黨部間之關係，悉依本規程之規定，分別行使其職

第三條

權。

各路總司令處理一般政務，依左列各款之規定行之：

- 一、對管區內各級地方行政官吏如認為有不稱職或犯罪行為者，得咨請省政府撤換，或遴選適當之人員咨請省政府委任，遇緊急必要時，並得先行處置，咨報省政府備案，或暫行派員代理咨請省政府加委，遇前項情形，並應隨時呈報行營備查。
- 二、凡處理地方通常政務以不抵觸中央及省政府法令為原則，如認為有變通辦理之必要時，須呈候行營核奪施行。
- 三、關於剿匪政治設施須詳擬計劃及其實施綱領具呈行營核奪施行，並須隨時徵求省政府及其主管廳處之意見以供參考。
- 四、關於剿匪政治設施之各部份如有已經省政府擬定計劃並經着手實施者，以依照原定計劃繼續進行為原則，但認有變更之必要時，得呈請行營核奪施行。
- 五、凡與剿匪無直接關係之地方政治除照常遵奉省政府及其主管廳處之命令辦理外，仍受各路總司令部之指揮監督。
- 六、各級行政官吏之命令，或處分如認為違法或失當時，得停止或撤銷之，但應咨報省政府備查。

第四條

各路管區之地方財政依左列各款之規定行之：

- 一、各路管區以集中財力專辦剿匪有關之政治設施為原則，其路與路之間有截長補短盈絀相劑之

必要時，應依行營之命令妥為支配。

二、各路管區內各縣政費務期節約，量入為出，不得任意新設任何稅捐名義，加重人民負擔。

三、各路管區中確係被災過重之縣所有應徵各年田賦得查照勸災條例呈由行營轉呈中央暨令行省政府酌予蠲緩。

四、各路管區內關於縣地方財政之整理，應遵照豫鄂皖三省剿匪總部整理地方財政章程辦理，關於省庫部分者其征解手續及考成辦法應依照中央及省政府現行財政法規辦理。

第五條

各路管區之土地處理公路建築及地方團隊之整理依左列各款之規定行之：

一、處理匪區土地糾紛時，應遵照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頒佈之匪區農村土地處理條例辦理，但有特殊情形必須變通辦理時，得呈行營核奪施行。

二、凡應築之公路在七省公路會議所規定路線範圍之內者皆依原定計劃辦理，其有特殊情形必須增加支絀時，依照建築縣道辦法由地方籌款或派工，並咨請省政府令公路處派遣工程人員前往建築。

三、地方團隊之整理，參酌豫鄂皖剿匪總部頒佈之剿匪區內民團整理條例辦理，但有特殊情形必須加以變通時，得呈行營核奪施行。

四、各路總司令得隨時召集各該路所管區內各級行政官吏舉行行政會議，討論應興應革事宜。

五、各路總司令處理管區內之一般黨務依左列各款行之：

第六條

各路總司令得隨時召集各該路所管區內各級行政官吏舉行行政會議，討論應興應革事宜。

第七條

各路總司令處理管區內之一般黨務依左列各款行之：

一、對管區內各級黨委及其他辦理黨務之人員如有濫用職權或犯法營私者，得檢舉事實聲請依法懲處，遇必要時並得先行看管，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

二、對管區內各級黨部之決議或行動如有抵觸法令違背紀律，及其他足以惹起地方人民不良之影響致有妨礙剿匪軍事進行之虞者，得警告或制止之。

三、對管區內各級黨部之組織如認為不健全或與剿匪軍事之進行不能努力協助者，得聲請改組，遇必要時並得暫行停止其活動。

遇前項各款之情形加以處理，概應呈報行營核奪，並咨達省黨部查核。

第八條 各路管區內辦理左列各種事務應受各路總司令之指導：

一、關於所管區內各級黨部之組織及一切進行事項，

二、關於所管區內民衆團體之組織訓練整理及一切進行事項，

三、關於所管區內之宣傳及一般社會教育事項，

四、關於所管區內黨部糾紛之解決及促進各級黨部與

修正農人運動指導綱要

——二十二年七月六日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七十八次常務會議通過——

目次

一、方針

二、關於組織者

第九條 剿匪軍隊地方政府暨地方民衆之相互合作事項。各路總司令得隨時召集所管區內之各級黨部舉行黨務會議，實行改善黨務，分配協助剿匪之工作。

第十條 各路總司令部為處理地方黨務政務得設置黨政事務處。

第十一條 黨政事務處置少將處長副處長各一人，由各路總司令呈荐行營任命之。

第十二條 黨政事務處依各路所管區域之廣狹，政務之繁簡，酌設秘書科長科員若干人，由各路總司令部轉請行營委任之，其編制及預算由各路總司令分別擬呈行營核定施行。

第十三條 黨政事務處經費由各路總司令部經費內支給之。

第十四條 黨政事務處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五條 各路管區內一切黨政服務人員之工作努力及成績卓著者，各路總司令應開具事實分別呈報行營及省政府或省黨部照章核獎。

第十六條 各路總司令所屬之縱隊司令部或總指揮部遇必要時，經呈准得附設黨政事務分處，其組織規程另定之。

第十七條 本規程自行營公佈日施行。

三、關於訓練者

四、關於活動之指導者

本黨對於農人運動在民國十六年以前，原極重視，嗣以共黨

之擾亂，致使農人組織，未臻健全，農人運動遂陷於停頓狀態中。際茲國難當前，民生益困，國家民族之生命，已至最危險之關頭。本黨於此亟應喚起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之農人，使於本黨政綱政策提示之下作有計畫之活動，一方面提高其社會道德，增進其智識技能，促進其生產力與生產額，以達到改善生計之目的。一方面健全其組織，對內則使其協助政府實行本黨之土地政策，并以全力肅清共黨土匪，以求社會安寧，而促進地方自治；對外則提高其民族意識，啓發其自衛能力，共救國家民族之危亡；茲為達到上述目的使各地黨部指導農人運動有所遵循起見，特依據本黨最近方針方案，製定農人運動指導綱要如次：

一、方針

- 一、全國農人應使其在本黨主義政綱政策之下，作有計畫有步驟之活動。
- 二、農人運動須以農人在社會生存上及民族在世界生存上之正當需要為出發點。
- 三、農人運動須注重促進本黨土地政策之實現，以解除農人痛苦，改善農人生活，并須增進農人智識，改良生產技術，推行合作事業，使努力農業生產，以發展國民經濟。
- 四、農人運動須健全其組織，并以其組織之力量，協助政府剷除共黨，肅清盜匪，維持社會安寧，破除一切阻礙社會進化之障礙，而促進地方自治之完成。
- 五、農人運動須提高其民族意識，振作其民族精神，努力防禦外侮。

六、農人運動須培養其社會道德，增進其政治智識，并使其熟練於四權之行使，而成為完善之國民。

二、關於組織者

- 一、農會以黨部輔導農人自行組織為原則。
- 二、農會組織採民主集權制。
- 三、省市以下農會採系統組織，以鄉農會或市區農會為其基本團體，其會員資格依修正農會法之規定。
- 四、農會以先行組織基本團體為原則，基本團體組織完成後，經過相當時期之指導與考核，認為健全時，始得依法逐級合組上級農會。
- 五、各地之未有農會組織者，應扶助其有會員資格之農人從速完成其組織，其已有農會組織而尚未健全，或組織不良不合農會法者，應設法使其組織健全或改組；其區域內有會員資格之農人尚未加入農會者，并應勸導其盡量加入。

三、關於訓練者

- 甲、訓練原則
 - 一、農人訓練應由黨部指導之下切實施行之。
 - 二、農人訓練應利用農暇時間，以不妨害正常業務為原則。
 - 三、農人訓練應利用農人娛樂事項，施行種種訓練，以增進其效能。
- 乙、訓練目的
 - 一、使農人認識并信仰三民主義。

- 二、使農人了解平均地權及用政治方法使耕者有其田之意義。
- 三、使農人明瞭共產黨利用農人之陰謀。
- 四、使農人了解國家民族之危險情勢以激發其民族意識。
- 五、提高農人社會道德，并破除其一切不良之信仰與習慣。
- 六、增進農人普通常識政治常識與業務上之智識技能。
- 七、使農人明瞭組織之必要，并養成其團體生活之習慣。
- 八、使農人明瞭地方自治之意義，并提高其參加地方自治工作之興趣。
- 九、使農人熟練四權之行使。

丙、訓練方法

- 一、舉行演講會，討論會，研究會，懇親會，游藝會，農產品比賽會等；
- 二、設立農業學校，補習學校，及農村小學等；
- 三、設立書報室，問字處，說書處，公共運動場，俱樂部，及舉辦壁報畫報或放演活動電影等；
- 四、利用個別談話，家庭訪問，及農村習俗上之娛樂集會，或分組訓練等。

四、關於活動之指導者

甲、改良農人生活發展農村經濟之指導

- 一、指導農人整理耕地，振興水利，改良種子，採用新生產方法，以謀農產量之增加。
- 二、指導農人籌畫水旱蟲災之預防及救濟。
- 三、指導農人發展并改善農村副業。

- 四、指導農人舉辦農業試驗場，農產陳列所，及農具陳列所等。

五、指導農人造林造路墾闢荒地等。

六、指導農人組織各種合作社。

七、指導農人推行倉儲制度。

八、指導農人舉辦幼養老救災濟貧等公益事業。

九、指導農人設立俱樂部及其他娛樂場所。

十、指導農人注意衛生上之設施。

十一、指導農人協同政府調正糧食產銷，防止奸商壟斷物價。

十二、指導農人協助政府制裁高利貸之盤剝，及私人經濟組合在災荒中廉價收買土地。

乙、農人參與政治活動之指導

一、指導農人積極參加國民革命並鞏固革命政權。

二、指導農人以合法手續解除壓迫妨害農人利益之惡勢力等等。

三、指導農人組織保衛團撲滅共產黨及土匪。

四、指導農人切實提倡國貨，努力經濟自衛，并從事於種種反抗帝國主義侵略之運動。

五、發展農人自衛智識，并指導其自衛組織，在國難期間從事於協助軍事，偵察敵情，維持治安，調節糧食，穩定金融，保護交通，辦理救護，防災慰勞等實際工作。

六、指導農人協助政府救濟災民，安輯流亡，并防範敵人對災民之蠱惑。

七、指導農人改良農村組織，積極參加地方自治工作，并切實舉辦清鄉保甲等。

八、指導農人興築道路，修治溝渠，并舉辦其他公益事業。
九、指導農人革除農村一切不良制度。

修正商人運動指導綱領

——二十二年七月六日第四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七十八次常務會議通過——

目次

壹 方針

貳 關於組織者

參 關於訓練者

肆 關於活動之指導者

本黨對於民衆運動，歷有決議，本屆中央爲適應客觀之情勢，決定指導民衆運動方案，以爲今後努力之準繩，中國產業落後，商人爲國民經濟延續之主要份子，爲發展國民經濟計，自應先從發展工商業作起，而調和商人間利益，尤爲發展工商業之主要前提，況資本帝國主義之侵略壓榨，商人直接受其損害，因此爲全民族生存計，爲商人利益計，必須使全國商人在本黨領導之下，團結奮鬥，努力民族自覺運動，養成行使四權能力，及通力協作，以促本黨經濟政策之實現，故商人運動實居重要地位，前依照本黨主義政綱政策歷次關於民衆運動決議案暨指導民衆運動方案所提示之原則與精神，同時參酌目前國情及商人實際生活之要求，製定商人運動指導綱要在案，本年二月第五十六次中央常會議決修正指導民衆運動方案，茲根據修正方案修正本綱要如左：

壹、方針

一、全國商人應使其在本黨主義政綱政策提示之下，作有計

十、指導農人協助政府切實推行土地法，并逐漸實現平均地權及達到耕者有其田之辦法。

劃有步驟之活動。

二、商人運動須以商人在社會生存上及民族生存上正當需要爲出發點。

三、商人運動須喚起商人之民族意識，以堅其抵抗經濟侵略之決心，正確商人之政治認識，使其在正當軌範之內，

從事政治運動。

四、調和勞資之利益，免去其對抗形勢，使共同努力經營，以謀工商業之發展。

貳、關於組織者

一、商人團體以由黨部輔導，商人自行組織爲原則。

二、商人團體之組織，採用民主集權制。

三、商會於縣市設立，省以上得成立聯合會。

四、商人團體應先組織基本團體，始得逐級合組上級團體。

五、各地商人之未有組織者，須扶助並完成其組織，其已有組織而商人尙未有參加者，應引導之，使其盡量參加。

六、各地商人團體之組織與法規不合者，應令其依法改組，其組織不健全者，應設法使之健全。

七、各地商人團體之組織須求其單純與統一。

1. 同一區域不得組織兩個同級或同一性質之商人團體。

2. 凡性質相近之營業，（或同屬一性質者如米店雜糧店之類）應盡量加入於同一名稱下之組織，不得多事紛歧。
3. 有二種以上營業之商店，應就其自認爲主業之一者加入與該項性質相同之組織。（百貨商店應有單獨之組織，不在此限。）

叁、關於訓練者

甲 訓練原則

- 一、商人訓練工作，由商人團體主持之，黨部得派人指導督促，並供給訓練材料。
- 二、商人訓練須遵照本黨主義政綱政策實施之。
- 三、商人訓練須利用業餘時間施行，以不妨害其正當業務爲原則。

乙 訓練目的

- 一、使商人明瞭其對於民族所負之責任。
- 二、養成商人行使四權之能力。
- 三、使商人明瞭節制資本之意義。
- 四、使商人注意於發展工商業流通本國商品及對外貿易。
- 五、使商人注意大小企業之共同福利。
- 六、使商人明瞭團結之重要，並養成團體生活之習慣。
- 七、增進商人本身之技能，並養成其爲國家爲社會服務之能力。
- 八、改良商人因襲習慣，增高商人道德，及業務上之信用。
- 九、爲社會共同福利計，應使商人明瞭投機壟斷事業之危險。

與不道德。

十、使商人明瞭並注意科學管理方法之運用。

丙、訓練實施

- 一、採用個別談話，或分組集會等訓練方式。
- 二、設立各種補習學校，書報社，及發行淺近刊物。
- 三、設立商業指導所，輔助商人解決業務上之困難問題。
- 四、設立商業研究會社。
- 五、利用結社集會之機會，練習四權之行使。

肆、關於活動之指導者

甲、商人生活改良及業務發展之指導

- 一、改良各商店店員學徒之待遇，使增高其工作興趣和效能。
- 二、舉辦各種合作事業。
- 三、設立職業介紹所救濟失業者。
- 四、調解商人相互間之衝突。
- 五、使商業消息靈通敏活。
- 六、協助商人發展其業務，並推廣對外貿易。
- 七、對於商人應繳納之捐稅等，籌劃統一辦法，以免意外之苛擾，減輕非正當之負擔。

乙、商人參加政治運動之指導

- 一、指導商人促成本黨主義政綱政策之實現。
- 二、指導商人辨識反動份子之思想行動，協助政府加以制裁。
- 三、指導商人參加並推進地方自治。

四、指導商人努力推銷國貨，厲行經濟自衛，及制裁反國家民族利益之商品販賣。

五、指導商人協助政府救濟災民安輯流亡。

時事講演

防禦水患應有之認識與努力

(廿二年七月十四日講)

(一) 本年入夏以來，各地霖雨，致長江運河黃河水勢暴漲，漢口水曾上岸，九江亦曾全市淹水，其他沿長江各省之重要圩堤，時有衝破之惡耗，九日黃河兩岸，亦曾因河水暴漲，致堤面沖毀，達二百餘處，灘地盡成澤國，形勢極危險。至長江水位，在三日以前，上游各地仍高漲不已，迨至昨日蕪縣已退落八尺，重慶於三日內，已退一丈有奇。其他中游下游各處本位，時有增減；但形勢漸趨和緩，如能繼續天晴，或不致釀成大災。

(二) 照上述情形，各地水勢，雖漸趨和緩，但吾人決不可因此而鬆懈防禦工作。因為天時變化難測，若以水患可免，放鬆防禦工作，則一旦水勢增漲，必將措手不及。故各地人民，此刻仍須組織搶險隊，準備麻袋木椿及其他防堵物並須時刻注意各地江河及各大湖泊之水勢，預籌防範工作。語云：人定可以勝

天苟吾人能協同努力，先事預防，必可避免天災。抑吾人尤須認識者，即過去之大水為災，以及今年之洪水氾濫，非天之降禍于人，實因人事之不臧。苟吾人平時能疏濬各處河流，及移植林木，決不致有水患之發生。故吾人于此，應知水患之由來，而注意平時之消水工作。

(三) 防禦水患，非僅政府之責任，各地民衆，亦應負起責任，協同政府，一致進行。過去一般民衆，每未能事先防範，一至大水來時，則手忙腳亂，驚慌萬狀，而不肖之徒，即乘機煽動，危害地方秩序。如二十年大水時，亦匪曾唆使無知災民，到各地搶食，以圖暴動。故各地民衆于此大患水時，應沉着設法，共同搶救，切勿被赤匪從中煽動，以危害地方秩序，此亦防範水患中所應深切注意者也。